

短篇小说

目 录

破棉袄·····	2
湖畔奇人·····	10
王爱鲜古城兜风·····	30
众里寻她千百度·····	39
鼓瑟吹笙·····	53
一个关于爱情的故事·····	68
打赌·····	75

破棉袄

上完“理论力学”课之后，徐平随着一大群喧闹的同学拥出教室大楼。秋风迎面吹来，不由得他全身刷地一凉，打了个寒噤。太阳明光光地悬在蔚蓝色的天空中，甚至晃得人有些睁不开眼。可是奇怪，太阳好像只剩下几天前的光，热力都失掉了。这使得徐平突然想到自己那件大伤脑筋的棉袄。于是他站在教室楼的台阶下边，愣了一愣。

“怎么，我们的诗人，又想起什么好诗句啦？”快活的小琳和她那群女伴挽着臂从教室楼里出来，看见徐平站住出神，这样大声地问了一句。那帮女孩子全都望着他，哈哈地笑起来。她们的笑声那么明朗，正如蓝蓝的晴空一样。徐平听了这笑声，生出一种愉快的感觉，但也有些发窘，因为和他开玩笑的正是小琳。而且那么多人笑嘻嘻地看着他，本系的外系的都有。他瞪了小琳一眼，从楼的左侧拐过去，匆匆地踏着小路上的落叶朝宿舍走了。

寝室里空空的，别人都还没回来。他趴在地上，吃力地把上半身钻进床下去，把里边的一个包袱扯出来。这动作把他弄得满脸通红。包袱皮是灰白色的，上面补着三块蓝色的补丁。他解开包上的死结，露出了他那件比包袱皮更破烂的“长征棉袄”，坐在一旁看着这一堆东西发呆。

这棉袄还是他在高一的时候做的，又带到大学里来。大一时穿着还好，去年冬天就勉强对付了。来大学的那年冬天，班长就告诉他，棉衣可以申请的。但他觉得自己的棉衣还满不错呢！虽然前襟补了一块，胳膊肘上也有两块大补丁，里边的棉花滚成团儿，有的地方只有两层布，可也有的地方挺厚。房间

里有暖气，到了外边不是走路就是滑冰。他走起路来一溜风，出汗还出不过来呢，哪有功夫冷，更不用说滑冰了。

去年，班上有五个同学穿上了新棉袄，其中一个爱穿着打扮，整天和镜子作伴的齐胖子。后来才知道齐胖子把旧棉袄寄回家去了，自己又申请了一件新的。学校马马虎虎，也就批下来了。肥头大耳的齐胖子穿上新棉袄，摇摇摇摆的，十分得意。

“公助生穿得比自费同学还神气。用不着花钱嘛——一张小纸条儿上去，新棉衣就下来了！”大李当然饶不了这种人，有机会就冷言冷语来上这么几句。大李功课挺好，跟徐平住在一个寝室里，当选了寝室长，用他自己的话说：“官儿还真不小，手下统辖五员大将！”。大李热衷于一些零碎的事情：清洁卫生、班上的报纸，外带帮班长收收班费，发发讲义……就是这张嘴，很少有人喜欢。不管大事小事，他得理不让人，非讽刺你几句心里不舒坦。他虽然从来没讽刺过徐平，徐平还是不喜欢他这一招儿。有意见好好提嘛，这么干多伤感情。只有这一次例外，他倒是觉得应该给齐胖子两句，也提醒一下那些官僚主义者。

大李讨厌那些拿公家东西不当东西的人，对徐平那件棉袄，却用同情的眼光瞧着，瞧着瞧着就乐了：

“小徐，申请一件吧！你这件‘长征的棉袄’可真该送到历史博物馆去了，让后代子孙看看咱们建设社会主义的艰苦劲儿！”

想到这里，徐平笑了。那“长征的棉袄”便是大李开始叫的，叫来叫去连小琳也知道了。

提到小琳，徐平的心就不能平静。从入学的第一次班会上，小琳就给他一个不平常的印象。那次会上，大家依次做“自我介绍”。小琳的名字他一下子就记住了。而且，小琳孩子气的带点挑皮神气的笑容，使徐平产生了一个完全相反的印象：她

像是很不平常，很了不起，很难接近……怎么说呢？说得不恰当一点吧：她有点“高贵”。这倒不是因为自己是农村来的而人家一直生长在大城市里，因为周围的同学中，一直在城市念的并不少。也不是因为她穿得特别讲究。她穿的看起来非常好看，但也不过是平平常常的花布，还不像有些女同学穿着丝绸的衣服。那为什么有那种感觉呢？大概因为她脸上有一种特别的东西，一种让人捉摸不定的神气。你想去弄清楚那是什么，但又不敢看。此后，熟悉了，他开始觉得：她并不是不可接近的。她和男孩子俩接触是大方的，一点也不忸忸怩怩。她学习成绩总是“优秀“，可从来也不骄傲。他们参加了系学生会的工作之后，在一起接触的时间多了。他们又都参加了学校合唱团，还常常在一起讨论各式各样的问题。徐平发现：他们之间有那么多共同点，甚至一些小的地方，比方说，一些业余的兴趣、爱好。有一次小琳病了，有两天没来上课，徐平就觉得家是心里缺了点什么，简直是坐卧不安。班上开会也好，做实验也好，集体去颐和园玩也好，只要有小琳在当中，他就有一种特殊的感觉，说是特别的兴奋和快乐吧，又带着一点紧张，有种负担。他常常觉得小琳的明亮的眼睛在望着他，却又不敢抬起头来看她。他开始在一个绿封面的小笔记本里写起诗来，写完了偷偷地，但却是得意地重复着自己的诗句。念着念着，自己觉得好笑起来：他什么时候又从一个“物理学家”变成“诗人”了呢？

寒假过完，刚开学的时候，一天晚上，徐平和小琳一起到百货公司去买图纸。大楼里灯火辉煌，顾客比白天的时候还多得多。在文具部买完东西，他们也顺便到别处走一走。迎面走来的人中，有不少人把眼光在他们身上停留一下，有的还笑一笑。一个打扮得很漂亮的姑娘甚至于对非肩走着的穿西装的青年低声说了句什么，那西装青年就打量了徐平他们一眼，咧开大嘴笑起来。这一切把徐子弄得晕头转向。他偷看小琳一眼，

小琳也低着头在那里笑。

“怎么回事？你们笑什么？”徐平沉不住气了。他把“他们”说成“你们”，显然把小琳当成他们一伙的了。

“你的的棉袄……”小琳忍住笑说。

他恍然大悟。当他们走到服装部的大镜子前边时，他看见了自己，心里更明白了。其实他单独走，穿得再破一些，也未必有人注意。问题是他现在是和她走在一起，像别的成双成对的男女青年一样，这就显得十分不谐调。镜子里的小琳穿着一件蓝地带白色细碎花朵的小袄，鲜亮又合身，衬托出她苗条的身材。另外那个人么，啊，那件大棉袄显然穿了不止三两个冬天了，缝补过的地方又破烂了，有些地方还露出棉絮来。说真的，镜子里那个小伙子也还是满不错的：高高的身材，乌黑浓密的头发，浓眉下一双大眼睛很有神，因为发窘而苦笑，露出的两排牙齿整齐、洁白。只是这两件棉袄摆在一起，说不出的不调和，正象不会画画的小孩子在蓝蓝的天上抹了几块深绿色的云彩一样，说不出的怪异，连自己看了也觉得不顺眼。他有点后悔，一个人来买算了，为什么和小琳一起呢？买了就走也好，还在大庭广众之下游逛！让小琳也陪着他遭议论，他更觉得有点过意不去。

从去年冬天起，他变得爱美了。他希望自己能干净一些，整齐一些，顺眼一些，他不明白什么原因使他变得这样，因为长大了呢，还是有点别的缘故？从前，他那一头乱发像鸡窝，有一回小琳嘲笑了他，说他“百花齐放”。从那次以后，他就生平第一次有了梳子。大李同此开徐平的玩笑：“哼！人家小琳一句笑话比咱俩堂堂的室长提二百回意见还管用！”

“今年，我真该申请一件新棉袄了。”他望着地上那一堆破烂的东西想。新棉袄可真漂亮：兰布的颜色很新鲜，样式也很美，肩垫得自然，穿起来合身。他想，他穿上会比齐胖子穿着更好看一些。当然，这不是主要的，更主要的是。他的破棉

袄实在没法再修补了，严格地说，这只能算一堆破布烂棉花。面儿已经糟了，他不敢再刷洗，怕一下子都弄碎，所以上边是一层油渍，水沾上都不湿。也许掏出棉絮再好好缝补一下可以当雨衣穿，但无论如何，不能再当棉袄穿了。

“今年冬天，我可以穿上新棉衣了！那时候……”徐平轻松地想着，一边把包袱包好，塞到床底下去。

可是当班长把一张申请表送到徐平他们寝室里以后，他又犹豫起来。

“把这一堆东西扔掉么？“想到床底下包袱里的东西，徐平总觉得有些可惜。

不错，他的棉袄破烂不堪了，他有条件申请一件新的了。那些申请到新棉衣的，并不是每个人的棉衣都破烂到这种程度。班长劝他申请一件，同学们也说他继续穿那种棉衣会冻坏的，连大李也跟他唠叨一通。班委会通过没问题，学校也一定会批准。然而难办的是自己，他得先通过自己！

母亲刚寄来的信就夹在他的讲义夹子里。上面有一段写着：

“咱家一切都好，不要挂念，娘身体也挺好，冬天衣服也预备齐全了，娘做了一双新棉鞋，棉衣还挺好，可以过冬。”

母亲那件“还挺好”的棉衣在他面前浮现出来。还有谁像他那么清楚地知道那件衣服呢？衣服是什么时候做的他已记不得了，反正缝了又缝，补了又补，补丁上边再叠补丁，完全成了百纳衣。可母亲还说“挺好”。那件衣服要是“挺好”，我的这件可就好上加好了！儿时光着屁股满街跑，他还清清楚楚记得。冬天的夜晚，小屋子四面冒风，几个人在炕上扯着一条破棉哆嗦着的情景他也没有忘。忽然，大学、助学金、有暖气的寝室，向科学进军……这变化多么奇特，多么像一个梦啊！

他离开母亲时母亲说的话还在耳边响着：

“小平，咱家可祖祖辈辈没出过大学生啊！……”

母亲哭了。有多少年徐平没见过母亲流泪了，而这，是欢喜的泪，是感激的泪，是对未来的生活充满信心的泪。

比起过去的日子，今天无限美好了，而将来和现在相比，还会一百倍的美好。为什么不能艰苦一些去迎接未来，让它更快地到来呢？

为什么要跟齐胖子比？齐胖子申请棉衣，我也申请，那么齐胖子买皮鞋呢？——想起齐胖子买皮鞋的事，徐平笑了。大概他自己也觉得公助生穿双漆黑锃亮的皮鞋有些说不过去，所以那些天老是对班里同学说：“其实你算算，皮鞋比布鞋，胶鞋更划算——布鞋能穿几天？一双皮鞋顶十双布鞋！”大李明白他的意思，接上去说：“对呀！买汽车比买自行车还划算呢，能开一辈子！”

齐胖子买皮鞋，天天照镜子肯定跟他追那个在××学院有男朋友的曹玲有关系。我要新棉袄跟小琳有没有关系？

想到这里，徐平觉得脸上有些发热。

他把表送到班长那儿去。

“怎么，这么快就填好了？”正在那里看书的班长抬起头来问他。

“不是。你看，嗯……”徐平不知怎么，一下子变结巴了。他顿了一下，接着说：“我的棉袄收拾收拾还可以过冬，就是这么回事。”

班长透过厚厚的眼镜片，惊讶地望着他。

第二天吃过饭，他碰见大李穿着一身黄秋衣，抱着篮球往操场跑，看见他，大李站住了：

“哎，怎么着，‘长征的棉袄’还没穿够？真够‘农民意识’的了！”

徐平不明白。原来这是齐胖子的话。齐胖子听说他不申请了，不以为然地嘿嘿了几声。先说这不过是“鼻子眼儿插葱：

装相”后来大概觉得用这个还不足以打倒徐平，因为说他“装蒜”班上不会有同学赞成。于是他发挥了一套妙论，大致是：国家既然有这么一笔拨款，就说明有这必要。这么大的国家就连几个大学生的棉衣也置不起？况且学校还有外国留学生，新中国大学生穿得太破，那“国际影响”肯定不好。徐平的那种思想，归根结底一句话：“农民意识的表现”。

星期天，一个晴朗的金黄色的秋日。早饭以后，徐平去女生宿舍一楼去找小琳。可是到了寝室门口，他犹豫起来。淡黄色的门紧闭着。门的正中贴着一个苏联画报上剪下来的可爱的小娃娃。娃娃的笑脸像春花一样灿烂，小小的胖手直朝他伸出来。画片角上有小琳的笔迹：“欢迎来访”。每次看到这四个字，徐平就心跳。而今天，他更觉得紧张。因为上个星期日来，他碰了一个软钉子：小琳竟表示不欢迎他。小琳对他说：

“啊对不起，我今天有点小事情要做，下星期出去玩吧。也许下星期我能有功夫……”

现在就是“下星期”，可是还有“也许”呢！他举起手来又放下，但到底还是硬着头皮敲了两下。

这次小琳根本没让他进屋子。她走出来，随手把门关严，手还放在背后，拉着门把手。她把头略微歪一点，耸起弯弯的眉毛，圆睁着黑白分明的眼睛问他：

“有事情吗？”

这简直存心难为人！好像没有事情就不可以来找她。好像从前每次找她总是有什么了不得的事情。徐平不知道自己是不是在什么问题上惹得她不高了，一时怔住。

小琳却嘻嘻地笑起来，接着，好像在哄小孩子：“我真有点儿事——实验报告还没写哪！下星期保证有时间！”

走回去的时候，徐平说不出是羞愧还是气恼。

回到寝室里，他心里依旧很乱。他想我点什么事情做，便想起了收拾棉袄。嗯，这时候正好做这种工作，可以捎带着思

考一些问题……

他去拉床底下的包，手捞了一个空。棉袄包袱不见了！

“报告室长！”他向躺在上铺的大李喊了一声。

“什么事，大惊小怪的！”大李放下手里的书本，从床边探出头来看他。

“我丢东西啦！”

“什么东西？”

“我的的棉袄！”

大李笑了：“倒真像丢了长征的文物！你丢到大街上去，看看有没有人捡。”

说着，又拿起书来。

徐平去扯大李的衣角，叫着：

“嘿，室长，别开玩笑！我要今天要动工呢！”

“跟你说实话吧！”大李正经起来，“406今天打扫卫生，他们来找抹布。我想起你们床底下那包烂布条子，就让他们提走了。”

徐平怔了一下，二话没说，打开门就跑出去了。

大李坐起来，忍不住哈哈大笑，笑得几乎喘不过气来。

徐平跑到406，406室空无一人。他又跑回去，见大李坐在二层铺上乐。

“你搞什么鬼？”他指着大李叫道。

“我怎么啦？我笑这本书呢。不信，你看到这儿也得笑！”

“406根本没人！”

“我说他们打扫房间啦？他们这个星期负责大饭厅的卫生。唉，旧的不去，新的不来，我看你就别费那劲了！”

可是晚上徐平回到宿舍，大李双手捧着一个包袱给他，正是他的那个，只是包袱皮洗得很干净。打开来看，他的棉袄也变得干干净净，他几乎认不出来了：蓝布洗得发白了，原来的补丁好像都拆掉了，重新补过，但是那些新的补丁几乎看不出

——那颜色几乎和袄面完全一样。棉花已经不再成团几，而是匀匀整整地舒展开来，还蓬蓬松松的。

“把你人偷走你都不知道！曲小琳拿走三个星期了，不让我告诉你……”

1957年2月25日初稿

12月17日修改

发表于1958年3月25日出版的
《红楼》第二期（总第八期）

（2001年11月收入电脑时有删改）

湖畔奇人

—

我从小就爱钓鱼，四十多年来，可真是碰到不少可笑的钓鱼迷。他们稀奇古怪的事才多呢！比如：一位老兄一到星期天就出去钓鱼，把幼儿团接回来的两个娃娃和一大摊家务事全撂给老婆。老婆起先跟他讲道理，他不听。老婆急了，提出来离婚，这下子他害怕了，赌咒发誓，说决不再去，总算得到老婆的谅解。不料星期天一到，他又扛着鱼竿儿走了。这回回来，老婆没吵没闹，他心里不免纳闷。第二天下班，他见桌上留个条子。原来老婆一下班就收抢收拾自己的东西走了。条子上说，让他等法院的通知。这可把他吓坏了。他估计了老婆的去向，匆匆忙忙带上所有的鱼竿，找到姐姐家。一见着老婆，他二

话没说，乒乒乓乓，把心爱的鱼竿全部顾个稀巴烂。他老婆颇受感动，一场风暴终于平息。不想星期天一睁眼，老婆又见他的床空着。原来这老兄心痒难支，甘冒风险，找朋友借了副鱼竿，又顶着星星跑了。还有位老兄，假日里坐火车跑到外县一个大湖边去钓鱼。他在湖边奋斗了三天三夜，直到再迟一分钟就赶不上火车的关键时刻，才恋恋不舍地收拾了家伙，急匆匆地离开湖畔。不料刚登上火车，他就一头栽倒、人事不省。经车上人抢救，他苏醒过来，头一句话就是：“给点儿吃的……”原来，他只准备一天的干粮，另两天要走访住在这个县的老友。因为鱼儿出乎意料地贪食，他不忍离去，竟然连续两天两夜滴水未沾，粒米未进。如此等等，举不胜举。说来近乎离奇，其实毫无夸张，其中多数是我亲见的，有的还是我的朋友。我曾对渔友开玩笑说，退休之后，我一定要写一部《湖畔奇人传》，让读者长长见识，让这些业绩得以永传。

不过我下面要讲的钓鱼故事却平平常常，毫无“奇”字可言。在我未来的那部《湖畔奇人传》里，怕是连一笔也不屑提及的。

一九六六年春，区里组织一次观摩教学，找到一〇一中去听语文课。活动结束后，才十一点。我已经多日没去钓鱼了，难免有些技痒。那天天气好得出奇，一〇一中又离颐和园那么近。“看一看也好嘛！”心里这么想，腿就不由往颐和园走去了。

那时候的颐和园没现在这么多人，团城湖的周围更是静悄悄的。只有几个钓者坐在湖畔，把倒影投在水里，无声息地随着自己的鱼漂。我轻步走到一个钓者的身后，蹲下来，也盯着他那支仅在水面上露出个红尖尖儿的鱼漂儿。

过了很长时间，鱼漂儿也没动一下。我站起来，观察一下水面，发现这个钓者下钩的地方不大理想。崭新的鱼竿，崭新的插板，就连装着两条小鱼、泡在水里的鱼护也是崭新的。嗯，

这多半是个新手。

“你扔近一点试试。”我忍不住说话了。钓鱼人回过头来，不耐烦地瞥了我一眼。这是个瘦削的年青人，眉宇间满是稚气。他比我那班学生怕是也大不了多少。只是他穿了一身蓝劳动布的工作服，满是油渍，头发也乱蓬蓬的。

也许由于我的年纪，也许由于我脸上惯常浮现的对待孩子的宽容表情，那年轻人眼里不耐烦的表情一闪即逝。他顺从地站起来，从插板上拿起鱼竿，把钩甩得近一些。

“再近点儿，”我说，“看见水里那一片水草了吧？就贴着草边儿下钩。”

他又顺从地照办了。我帮他撒了点“窝子”。

这下，放下钩去不过两三分钟，漂儿就送上来了。不知是那小伙子不懂这意味着什么，还是根本就没看着鱼漂儿，他还木然坐着。我喊：

“抬竿儿！”

小伙子下意识地抓住鱼竿，慌慌张张往上一挑。鱼竿弯了，开始走线。他也真胡来，用双手抓住竿子，一下子把鱼论到岸上来。这是一条一斤半斤左右的鲫鱼，市场上难得看到。

小伙子把鱼装进鱼护，提起护来快活地对我说：

“您瞧，三条啦，属这条大！”

我觉得好笑，心说：便宜你了，居然没脱钩断竿！有这么钓鱼的吗？

接着，他又钓上三条来，两条鲫鱼，一条半斤左右的小草包——他管那叫“鲤鱼”。

我看得兴致勃勃，不往地搓手。奇怪的是小伙子突然烦躁起来。他不再往我指给他的、使他连得四条鱼的地方下钩。一会儿，他把鱼线抡得老远，鱼漂儿缓缓沉下去，连影子都不见，他也不管。一会儿，他又把线扔在近处那一团水草上，鱼钩上黄色的小面球都摆在草上。这还钓什么鱼呢？可他也不顾，就

那么呆坐着。

我局促不安了。我知道，有些钓者是讨厌别人旁观的。无论如何，这情况太反常。会不会是这小伙子在向我示威？

我站起来，准备走开。他却像是忽然意识到背后还有个人。他随着站起来，把手里的鱼竿递过来说：

“您钓会儿吧！”

这真意外。我探询他注视着他的眼睛。这是个眼睛一直通向心底的年轻人。我看出，他是诚心诚意的，而且显然，他对自己刚才那种近乎胡闹的作法感到羞愧。

我接过鱼竿，在他刚才坐的那块石头上坐下，他站在我身旁“观阵”。并不是每次钓鱼，鱼都这么贪食的，这个巧遇使我喜出望外。既然这小伙子已经约腻了，而我的战利品又都交他，我也就心安理得地钓起来。

这一天确实是个难得的“上鱼天”，我坐下还不到二十分钟，就弄上来四条。

我怕冷落了那小伙子，就有一搭没一搭地跟他闲聊。闲聊中，我知道他是某个机床厂的工人，姓邱。他也知道了我姓孙，是×中的语文教员。别的话，就是钓鱼的趣闻了。我讲这些，实在是怕他由于寂寞，突然提出要回去。

可功夫不大，小邱还是说：“我得回去啦！”

这句话让我凉了半截儿。但我还是痛痛快快地站起来，笑着把鱼竿递给他。

“钓您的！”小邱说，“竿子回头您带回去就得了。”

这是个更大的意外。我认识的那些钓鱼迷，个个惜竿如命。不管什么破竿子都摸也不乐意别人摸一下，如同他的竿子是天下最好的。这小伙子的鱼竿，却是副货真价实的高级鱼竿。我的渔友老黄不久前买了这么一副，着实地向我炫耀了一番。这

是一种十二节的小“花缠”，铜卡口，每节只有四十二公分，长短适中，强度好、弹性大，又携带方便，看上去也非常漂亮。

自然，竿子好坏，还在其次，对我更现实的是：我能消消停停地坐在这儿，意外地钓上半天鱼了。

可是这合适么？我尽最大力量克制了自己的欲望。我说：

“不啦，我也该回去了。”

小伙子不以为然。他直率地说：

“您瞧，我不回去，您也不回去。正好我回去的时候，您也该回去了！干嘛呀，您能再钓上个把钟头也好嘛！”

他那么诚恳，使我简直没有推辞的余地。我说：

“那……那好吧！星期天，我把竿子给你进家去。你住哪儿？”

“不用送。常钓鱼的人，说不定什么时候就碰上了。”他说完，转身就走。我说：

“哎……小邱，拿上鱼护！”

小邱说：“鱼护您也带上。我跟我妈都不吃鱼！”

小伙子匆匆忙忙走了，留给我一个头发蓬乱的、瘦高的背影。

二

自那天以后，我又去了几回颐和园，却再也没碰着那么好的鱼情。更糟的是，我每次都带着那小伙子的鱼竿、鱼护和插板，却找遍了钓鱼区，始终没见他的影子。我记得那天是星期三，他是休息的。便专门连续几个星期三抽空儿去找他，但每次都徒劳了。

我一次比一次紧张起来。我只记得他是一个什么机器厂的工人，姓邱。厂名和小邱的名字我当时都问过。可我这个该死

的记性！我当时为什么不写下来呢？

我白白地苦搜枯肠去寻求线索。我千百次去叩记忆的大门，却没有一点儿回响。到后来，我几乎完全绝望了。唯一还能指望的是，这小伙子还记得我是X中的孙老师。即便如此，他是否肯找上门来索取鱼竿呢？他不像是那种性格的人，至少，他太腼腆了。

我真后悔借了他的鱼竿！我没找到他，他也没来找我。在这期间发生了两件事，几乎把我变成一个骗取青年人鱼竿的千古罪人了。

一件事是：颐和园的钓鱼区封闭了，因为，据说钓鱼是资产阶级的玩艺儿。另一件事是：小邱的鱼竿也和我一样“得到了应有的下场”。

是这样的：我们的校长成了走资派，我们的党支部书记成了假党员，我们学校许多教员都得到了五花八门的美名，我的似乎格外威风一些，叫做：资产阶级反动权威。

“权威”也者，其实过誉了。我不过是在《中国语文》和《语文学习》上发表过几篇讨论语法的小文章，当选过两次模范教师以及在市教育局组织的“语文教学经验交流舍”上做了一次大会发言。

“资产阶级”之说倒是使我有些折服的。它有确凿的事实为依据。一共讲了我四条：一、贩卖封、资、修货色；二、旧社会的余孽。三、高薪；四、钓鱼。要说头一条，我确实原原本本把高中语文上的那一套东西都讲了；其次，我真地在解放前当过小学教员；第三条，我的工资确乎一百挂零儿，比校长和党支书的都多；第四条，有各大公园关闭钓鱼区的“声明”为证。

前三条，我还勉强能在后边加上个“但书”，给自己稍微减轻点儿罪责（虽则给我的大字报上写的是“罪责难逃”），譬如：“但是，我总不能扔掉国家规定的课本不讲，自己去

编一套革命的教材吧？”“但是，我不当小学教员要挨饿的呀！”“但是，我从来没有主动要求或者暗示过要增加工资的呀！”唯独第四条，我加不上“但书”。绝不是每个教员都非得钓鱼不可。

于是，批斗会后，一群红卫兵小将就去我家里没收鱼竿。我的一副日本鱼竿随随便便戳在墙角，不知什么时候它自己倒到立柜后边去了，得以幸免。小邱的鱼竿我有意保护，塞在书架几叠书的后面，他们一时没找到。只有一副我常用的江苇的五节漆竿和一盒鱼漂、铅坠儿之类小玩艺儿，被他们“砸个稀巴烂”。粥少增多，有人没碰着，仍旧倖倖然，便有一个外班的小伙子指着我的书架喊：

“这些村、资、修的货色，不该砸烂吗？”

话音设落，小将们早一涌而上，从书架上抓起书来乱扔一气。“书穷竿现”，一个小伙子忽然欢呼一声抢上去，一把操起小邱那副鱼竿。我不大像个老师了，大喊了一声“别人的，砸不得！”就奔上去抢救。这激怒了小将。一个头戴军帽身穿军装上衣挽着半截袖子的高二学生冲上来，用一条几股电线拧成的简易皮鞭猛抽我的脸，嘴里还叫着：

“让你钓鱼！让你钓鱼！让你钓鱼！”除去两三个帮他打我的，别人就都去对付小邱那副鱼竿。他们把十二节竿都抖落开，摔的摔、砸的砸、踩的踩……

等到小将们扬长而去，我赶紧蹲下去，想把小邱的“鱼竿”收拾到一起。我的脸火辣辣地疼，我用袖子轻轻按了一下，看见袖子上淌着血。可我顾不得这个，只是拼命地用手在地上划拉，把那些竹片、竹屑、丝线卷和踩扁的铜片搂在一起。忽然，我支撑不住，一屁股坐在地上，觉得非常心酸。接着，也不知是怎么回事，我竟像个孩子似的哭起来。

三

在我接受批斗、交代问题的时候，鱼竿的问题总是来搅扰我，让我思想无法集中。

那孩子把那么好的鱼竿交给我，说明他信任我这个当老师的。我怎么能辜负他的信任呢？而且，归根到底，问题还不在于我本人是不是个骗子。这孩子正在成长，他生活里遇到的各种人、各种事，都会对他的一生产生影响。通过这件事，他可能对人、对社会生出一种不信任感。他会想，“啊，我以前是多么盲目地相信别人啊！看来。人是不能相信的。”这种想法会害了这孩子，让他变得冷漠、孤独。失掉了对同志对朋友的信任，他在生活里可能会缺乏勇气，造成他各种不幸。我这么大岁数了，又是个当教师的，我懂这个。

无论如何，我得找到小邱！

可是，小邱的鱼竿已经没有了，要紧的是先弄到鱼竿。几家专门的渔具店关闭了，体育用品商店，百货大楼和西单商场的渔具柜台一夜之间消失了。就算没扣我的工资，我又到哪儿去买呢？

盘算来盘算去，我盘算到老黄头上。他那副跟小邱同样的鱼竿舍不得用，一直束之高阁。此外，他对我那副日本竿垂涎已久。做为一种交换，他显然并无损失，何况我们还是老朋友！

我偷着找到老费那儿去。他很支持我，但在我留下那副日本鱼竿时，他却显出几分忸怩。

剩下来的事是找到小邱。一天，我翻电话簿受到启发。电话簿里把工厂都排在一起。虽然带有“机器”、“机械”、“车床”之类字样的工厂有一大长串，但打电话逐一查找总不失为一种办法。传达室的老齐头跟我挺要好，他绝不会“揭发”我。于是，一有机会，我就躲进他小屋子里打电话。

我那些电话十分荒唐。情知理亏，一开头总是千篇一律的一大堆客套话：

“您是××厂吗？唉呀，实在对不起，有件事想麻烦您一下……”接下去的就是：

“劳驾打听一下：你们厂有个姓邱的小伙子吗？唉呀，真对不起，我想不起名字了，他喜欢钓鱼……”

回答都是不知道，口气则各种各样。一般还客气，有些不大耐烦，最厉的一次像是个小伙子的声音：

“你他妈的吃饱了撑的是怎么着？老——家——伙！还他妈的钓鱼哪！”

一下子，我像是看见了一个戴着红袖标、挽着半截袖子的小伙子正扑上来。我赶紧把话筒撂下，就像那玩意儿烫手似的。大概我的脸色也不大对劲儿，老齐头睁大眼睛问：

“您怎么啦？”

我打电话，终于有人察觉了。在一次批斗会上除了老问题之外，又加上一个：

“你要老实交代：你总偷偷摸摸打电话，搞什么阴谋诡计？”

这以后，我只好四出找公用电话了。我没计算过电话费，那大概是个可观的数字。

可是电话费没有白花，终于有一天，在我说了“姓邱的小伙子”之后，对方回答：

“噢，是邱文中吧？他是挺爱钓鱼的。”听声音，对方也是个老人。他不但认识小邱，还知道他家住什么地方。

我有多高兴啊！我终于怀着兴奋的心情，带着鱼竿、插板和鱼护，找到小邱家去了。

小邱住在一个小四合院的东屋。小邱不在家，他母亲非常客气地把我让进去。

一间屋子明显地分成两部分，一部分属于母亲，一部分属于儿子。属于母亲的那部分摆满了糊好的四四方方的大纸盘子，从床上几乎堆到天棚顶。属于儿子那部分摆着一张干干净

净的床、一张铺着玻璃板的小书桌。桌上是一个式样奇特的自制台灯。紧挨着书桌的是一个又高又大的自制五层书架。书架里塞满捆扎得结结实实的报纸包。

小邱的母亲沏杯滚烫的茶给我，就回到她自己的天地，坐下来，戴上老花镜。她一边糊硬纸盒子，一边陪我聊天儿。

“这不，又迷上钓鱼啦！”她唠叨说，“一出去，就是一整天。街坊倒都挺高兴的，老有活鱼吃。”

我不大相信一个青年工人会有这么多书，就指着书架上那些报纸包问：“这都是书吗？”

“可不嘛！那阵子，跟疯了似的，把那几个钱儿都买了书了。后来就买起鱼竿儿来。头一回就化了半个月的工资。都没听说过，有那么贵的鱼竿！那鱼竿设几天就不见了，说是送了朋友，后来呢，没的用，又自己做……”

我拎起书包，从里边取出鱼竿来，笑着说：

“您讲的。是不是这个？”

小邱的母亲从花镜的框子顶上看过来，迷惑不解地说：“像是这个……”

我把三样东西都到小书桌上，解释说：“没送人，他借给我用了。有一年半了吧，这日子也就太长了，真对不起！”

老太太不好意思了。她说：“嘻，瞧您说的！——您就用吧，他又不是没用的……”

我没时间等小邱回来向他当面道谢了。又聊了几句，喝了茶，我就告辞了。

四

这以后，十年过去了。

一九七八年春天，是北京钓鱼爱好者的春天。先是陶然亭

开放了钓鱼区，接着颐和园在《北京日报》上刊登启事，说开放了团城湖和西堤。

颐和园开放钓鱼区的第一个星期天，我带着新买的鱼竿，一大早就兴冲冲地赶去了。

我约了四十多年鱼，从来没见过这样的盛况。我敢说，这是北京钓鱼史上最辉煌的一页！西堤上、团城湖四周，钓者如云。匆匆的脚步、欢快的话语、竹林般的鱼竿……这是钓鱼爱好者一个真正盛大的节日。虽然这只是重获解放的人民喜悦心情的侧影，是欢腾大海里的一片小小浪花，却深深打动了我。我一时非常激动。

“这不是……老孙嘛！”

两个扛着鱼竿、匆匆走过的老头子忽然在我身边停下脚步，其中一个大声叫起来。

这是我十多年前湖畔结识的渔友，两个人我都熟识。

“你这老家伙！”另一个老头子笨拙地用一条胳膊搂住我肩膀，“怎么这么长时间见不着啊！我们老念叨你，还当是你——”

我乐了。我说：“我死不了啊！我的《奇人传》还没写呢，我死了，谁给你们树碑立传哪！”

他俩一齐哈哈地笑起来。

“热热闹闹说笑了一阵子，我就在团城湖边找了个比较安静的地方，架起了鱼竿。

开始。我总摸不准水的深度。我不停地收回鱼竿，移动线上的鱼漂儿，可不管怎么移，深浅就是不合适！后来，我终于明白：水底的地形并不复杂，是我的眼睛不行啦！我完全忘记我上次钓鱼，是十多年前了。我已经老了，大概真的只能蹲在家里写我的《奇人传》了……想到这里，我突然有些伤心。

但是我的心情渐渐平静下来。我撒了窝子，开始专心致志地盯着水面上那个模糊不清的鱼漂儿。

鱼漂儿好像总是跳动着，而且几次，像是送起来了，但抬竿后并没有鱼。后来，我干脆等着鱼漂送倒了再说。

“抬竿儿！”忽然，我身后一个看热闹的人喊了一声。

我把鱼竿往上挑了一下。我的第一个感觉是，鱼钩挂在树根或者荷叶梗子上了。但是紧接着，鱼线向水里有力地抽进去，鱼竿弯成了弓形。

“还不小，您沉住气！”身后那人提醒我。

我撑住竿子。尼龙鱼线带着“嘶嘶”的呼啸声，在水里左右划动。我沉着地遛着那条拼命挣扎着、一时还不肯亮相的鱼。

身后那人一声不响了。他显然是个内行，并且看出我是个老手。在我遛鱼的时候，他抓起我的抄网，站到水边来。这是个三十岁出头、身材高高，长得很结实的人。

那条鱼终于让我遛得精疲力竭。我把它的大头从水里挑出来，它就那么老老实实立在水里。那人把抄子伸进水，把鱼抄上来。。

这是条青鱼，足有六、七斤重。

我向那人道谢时，他盯住我，突然说：

“您是×中的孙老师吧？”

我看了他一会儿，只觉面熟，想不起是谁。

“您认不出我了？我是邱文中啊！”

“是小邱！”我不禁叫起来。

他壮了，好像还高了，腮上长出连鬓胡子来。但那一双眼睛，却依旧是我十年前看见的那样：明亮、透澈、一直通到心底。

我非常快活，不知说什么才好。

“你……变样了。”我说。

“您也变了。头发怎么全白了？”

“那个时候，不白么？”我问自己似地说。

“怎么老没见您？这些年，您一直钓吧？”小邱一边替我把鱼拴好放进水里，一边问我。

我本来可以简单地说上句“嗯，没钓”，但不知为什么，我觉得不能应付他。我把自己一度当了“资产阶级反动权威”以及不准我钓鱼的事都告诉他了，只是省略了他的鱼竿被毁以及我千方百计寻找他的那一段。

小邱认真听着，两只大手使劲互相揪扯。弄得骨头节格格巴巴直响。

五

“您在那种时候，还专门给我送了趟鱼竿。”小邱听了我的事，有些激动，尽量用平静的声音说，“没想到，反倒给您招来麻烦了！其实那鱼竿，我原本是送给您的。当时没那么说，是怕您不收……”

我有些奇怪了。就算是个挺慷慨的年轻人吧，也不至于半路上随便碰上个人就送东西吧？何况挺贵重的东西。

“您准是觉得有点儿新鲜吧？其实哪，那些天我是碰上点事……噢，漂儿好像送起来了！”

我伸出手去，却又停住了：

“不管它了，你说吧！”

小邱的眼睛带上一种沉思的表情，在水泥砌的池子边缘坐下来，双手抱着膝盖。

“我从小就爱机器，”小邱说，让了高中，我立志将来到大学学机械制造。高二刚念完，我父亲就病死了。我妈呢，是个家庭妇女。我想我应该尽点儿义务。我们班主任帮我维持到高中毕业。我就到我父亲那个厂子去了，就是您打电话

找我的那个厂子——您准是打了不少电话才找着的吧？没错儿！我那天压根儿没跟您说我们厂子的名儿……”

小邱的脸上泛出近乎调皮的微笑。

“我父亲是个先进生产者。进厂的时候，我妈嘱咐我：‘别给你爸丢人。’我受党的教育比我妈多，应该比我妈再高出来一点儿。这么着，我干起活儿来不含糊。下了工，我就念从考进清华的同学那儿弄来的一套教材。他五年念完机械系，我念十五年念不完？”

“我们厂的床子有国产的，也有进口的。进口的比国产的地道。不说别的，一样的玩艺儿，人家的就小得多，就像咱们有多少钢材没地方用似的！可你说他们的东西就那么好？我看不见得。我用一台西德的床子，是好，可用了一段就发现有不合适的地方。这给我鼓了劲儿，我不信咱们造不出比他们更好的机器！”

“我在中学学的是俄文，突击了一批专业词汇，我很快就能看俄文的技术资料了。接着，我又开始自学英文。又是微积分，又是英文，我总觉着一天的时间太短。我连上厕所都带着书本。开头还有人说，‘小邱这小子肯学习，有出息。’过了一段，领导找我谈，就有‘要注意走什么道路’的话了。到后来，团支部专门为我开了讨论会，题目是‘红和专的关系’……”

“我们团支书是个姑娘，嘿，那张小嘴儿‘叭儿叭儿’地，那叫能说！别瞧您是老师，您未必是她的对手！我费挺大劲说出一句来，她有三句等着我哪。他瞄着我，把头一歪：‘你说，到底“红”重要还是“专”重要？你还有没有改造世界观的任务了？’‘你的毛主席著作就学得那么好了，用不着再读了？’连珠炮似地这么一问，就问得我直翻白眼儿。你得承认她的话对，因为那答案都是肯定的，压根儿不能驳。可是照她的主意办，你就什么也甭干了。比方说念英文，她兜头一句：‘你的毛主席著作就学得那么好了，不用再学了？’你还念什么英文”

呢！

“最让我想不通的是：我们团支部有个哥们儿，钓鱼都钓疯了。他一下班，提起鱼等就走。上夜班，他白天钓鱼；上白班儿，他夜里钓，核算这么着，没人给他开个‘红专问题讨论会’，开会的时候、他还批我。——到哪儿说理去呀！”

小邱讲到这儿，突然把手里掂来掂去的一块石头丢进湖里，“咚”一声，溅起浪花，引得两侧的钓者都扭过头来看。

我笑了。我说：“你也就一赌气，高价买了副鱼竿，也到颐和园来了。”

小邱勉强笑了笑。他说：“那些天，我心情一直很矛盾，特别苦恼。一拿起书本，我就想起团支部的讨论会来。可坐在湖边，我又觉得我在浪费生命。那天我坐在团城湖，越坐心里越烦。我干嘛要学我们支部那个哥们儿？我这是跟谁赌气呢？我在赌我的生命，赌我的青春！那天，我正好碰上您，您可真象我高二的时候那个班主任……”

小邱看我，又赶紧把眼睛开。

“我也说不出什么地方像。反正。我第一眼看见您，就想起了我们的班主任。有的老师，活像偏爱自己子女的父母，总觉得自己学生里有了不起的人才。我们那位班主任就是那样。他认定我‘是块材料’，抓住不放。他说什么也不准我中途退学，让我至少坚持到高中毕业。他不富裕，可硬是每个月给我挤出十五块钱，一直到我毕业。想起我的老师，我心里真难受。我越想，越觉得对不起他。真的，那一天，我是下了决心，再也不拿鱼竿了！”

说到这儿，小邱沉默了。我也一时找不出话来。只是眺望着湖心岛优美的景色。

小邱忽然笑了，他问我：

“那天，您是不是觉得我挺笨的？”

没等我回答，他就说：“没错儿！那会儿，我连钩儿都

不会拴！现在可不一样喽，我成了北京一个有点儿小名气的钓鱼油子，不少老将都佩服我——您别乐，是真的！我有了十年的钓鱼经验。这当然不算长，可钓鱼跟干别的一样，不能光看时间。有人钓了几十年鱼，一张口还是：‘嘻。钓鱼这玩意儿，就是碰！’他相信运气，不相信规律。我可是相信规律。我喜欢动脑子。比方说：鲤鱼到底喜欢吃什么？鲫鱼呢？什么颜色的鱼食能引起注意？鱼发现食物到底是凭眼睛、凭鼻子、还是凭别的？比方说，侧腺？为什么昨天鱼那么爱上钩，今天就一口也不吃？我每次钓鱼回来，都要写一篇详细的记录，记下这天的天气条件——气温、气压、风力、水温等等，记下我钓鱼的数量，特别要记下我对这次鱼多、鱼少原因的分析。这些原因开始是五花八门的。过一个时期，我就集中分析一次，排除掉那些偶然性的东西，慢慢地摸出一点儿规律来。就这么一着，弄到后来，我得了个‘鱼鹰’的外号，在外头，有人守在湖边盯我钩，在家里，有人登门‘取经’。

“这十年，我蹬着车，跑遍北京有水的地方；

“这十年，冬天我也不闲着，我去凿冰窟窿，

“这十年，我掌握了钓鱼的‘十八般武艺’。我使手竿、使拉砣儿、使海竿、也使拉晃。我还练出一手漂亮的造竿手艺，改进了多种渔具。一般的拉砣儿要装上小铃铛，铃响要跑过去拉线，太笨。我设计了一个很小的自动装置，只要鱼一吃食，钩就跳起来，自动钩住了鱼的嘴巴。经过多次改进，这装置已经比较成熟了……”

小邱给我讲了那个自动装置的简单原理，确实让我吃惊了。我完全相信他讲的“老将”们佩服他的话了。

“我的一个老同学送了我一副海竿，”小邱接下去说，“这是他父亲从国外带给他的美国货，带‘嗑巴轮儿’的。那东西可真不赖！可是用海竿，一副总不够吧？我想仿造几副，就把

‘磕巴轮儿’给‘解剖’了。那东西构造相当复杂，可有些地方不知道是设计师故弄玄虚，还是脑子设转过弯儿来，明显地不合理。我设计了一个改进方案，制出图来试做了两个，效果很好。

我灵机一动：要是我把拉砣儿上的小自动装置也移到‘嗑巴轮儿’上来呢？这个设想也许太大胆，太不自量力了。可我还是干起来了。连着有好长时间，我没山去钓鱼。我失败了再干，到底把一个‘自动磕巴轮儿’制造出来了。嘿，别提多好使了！——赶明儿我送您两个，您试试……

“这下子如虎添翼，我真的变成‘鱼鹰’了。我在湖边流连忘返，自己都不知道时间是怎么悄悄地溜过去的……”

小邱说到这儿，停下来，用一只大手使劲掀起自己的头发来。那本来梳得还算整齐的黑发，这下子变得乱蓬蓬的了。我又看见了十年前湖畔的那个年青人。

“人总在走路，”小邱沉思了片刻，用尽可能平静的语调说，“大路堵上了，他就走小路；正路堵上了，他就走斜路。我原先想走的那条大路，插着一块牌子，写着“此路不通”，旁边还站着人，手里举着大棒子，随时准备打下来。就这么着，我走到斜路上去了。不是走了十天，也不是走了十个月，我在那条斜路上走了十年。十年哪！”

小邱的声音突然哽咽了，眼睛里一下充满泪水。我赶紧转过脸去，不敢再看他。

“我的理想是设计出先进的机器来，可是我却在那儿摆弄渔具。就算是我真有我老师说的才能，我也把它统统消耗到无聊的玩艺儿上去了：我原来要把宝贵的青春献给祖国，可我倒去坐在湖边，让青春不声不响地流进水里去。我毫无意义地消耗掉生命里最宝贵的那一部分。想到这个，我心疼！可你让我……你让我怎么办呢……”

小邱把头埋在膝盖上，呜呜地哭起来。
我一时手足失措了。

六

他大概哭了好长时间，我也劝了他不少话，但连我自己都觉得自己的声音空洞无力，结果自然是于事无补。他哭的时候，好像还说了一句：“您瞧，您都认不出我了……”这使我感到内疚。是不是我没一下子认出他来，使他突然意识到时间的流逝已给他打上深深的烙印，因而受到了刺激？

他终于停止了哭泣。

对于刚才的失态，他似乎有些难为情。他说：

“净跟您这么瞎聊，把您钓鱼全都耽误了……”

为了增加点轻松的气氛，我开玩笑说：“光是这一条鱼，我等会儿就得补交两块钱。要再来这么两条，我连回家的车费都没啦！”

小邱笑了。但他似乎还没有完全从沉重的心绪中摆脱出来。他长吁了一口气说：

“当然，不是我一个，也不光是年轻人。就说您吧，您没有差不多的经历？您当‘反动权威’，那总跟您认真钻研业务，再不，跟您写文章有关系吧？”

小邱刚才的情绪本来已经波及了我，这话又猛地触动了我内心深处的什么东西。我一时沉默了。

是的，我发表过文章。多么遥远的事了啊！现在想起来，已经像梦境般模糊了……那些文章也并不都是毫无见地。特别是第二次发表在《中国语文》上谈现代汉语语法的那篇。主编，或许是副主编，专门写了一封信鼓励我。我还收到几封读者来

信，其中有一封是科学院语言研究所一位同志的。他说他完全赞同我的意见，并且说按照这个路子研究下去，可能会建立起一个更为科学些的汉语语法新体系来。那些日子，我完全忘了我还喜欢钓鱼了。我的全部休息时间，都是在北京图书馆和书桌上度过的。日子似乎不太长，一顶帽子飞来了，叫做“不务正业”。大约是老于世故，我并没有象小邱那样，一定要申辩得导致一个什么讨论会。既然是“副业”。那我休息时就仍然去湖畔务“正业”吧。搞了“正业”以后，果真也就风平浪息，天下太平。我呢，也就心安理得，并没有象小邱那样一步三回头，有许多的苦恼。

时间太久了，岁月的灰尘已经在往事上覆盖了厚厚的一层，几乎全然不见痕迹。是小邱一下子又把它翻出来了。

但是，我有什么必要去掀那本陈年的流水帐呢？我既不想用它再去触及小邱的痛处，也不想勾引起自己无谓的烦恼。我轻松地回答：

“反正我现在不是反动权威了嘛——钓鱼，不是；发表文章，也不是。你不也一样？你爱研究科学，党中央开科学大会给你鼓劲儿；你爱钓鱼，颐和园给你开放钓鱼区。你还想怎么着？”

小邱轻松地笑了。他说：

“真的。我已经干起来了。‘还我青春！’谁还哪？谁有那本事？只能找自己：我把每分钟都死死地抓住，我还想办法让一分钟变成两分钟，我得把丢掉的时间找回来！”

“可干一下，事情就不那么简单了。有人说我一心要当工程师。就连我利用下班时间研究改进我们那台床子，也有人说‘为了那两块钱奖金。命都不要了！’事情一碰到钱，就更麻烦一点儿。我们街坊有位大学的英语老师，他拿给我一份英文资料，说是机研所让他帮忙，净是些专业名词，他实在头疼、让我试试。我看了看，还真有意思，就翻好，复写出来，自己

留了一份。过几天他找我，说人家讲，翻得不坏。临走，那位老师拿出三十二块钱。我说我学了不少东西，应该感谢人家。可钱怎么也推不掉，说是人家有规定。

“这大概惹了点漏子！有人找我谈话——就是我们原来那位团支书，现在是党委委员了，在我们车间跟班劳动。她还是那么能说会道。”

“她怎么谈的？”我问。

“不，还没谈呢，就是上星期的事儿。我还不知道她要谈什么，大概不会是表扬我一。看那劲头儿，又要放连珠炮。她当然不会再批‘唯生产力论’，也不会再说四个现代化是要复辟，总该有点儿新鲜的。我不怕她说我名利思想。三十二块钱我没动，原想买点儿书拿到车间去，大伙儿看。这回先不买。走了一大段儿弯路，我明白过来啦。谁也甭想把我再弄回湖边去！”

小邱有点愤慨，可是看见我乐了，他好像才想起来他现在就坐在湖边，自己忍不住哈哈地笑起来。

“哎哟都这时候啦！”小邱看看表，叫起来，“我妈不骂我才怪！她还坐在石舫那儿喝茶哪，这功夫，泡十壶也该喝光了……我妈今儿个不知犯什么病，想‘逛万寿山’，还非得我陪着不可！她是使心眼儿哪，多半是见我星期天老坐在桌上，又心疼了。您还在×中？哪天我瞧您去。我还给您留着鱼竿呢！科学大会开幕那天晚上，我一高兴，把鱼竿全砸啦，也够‘造反派脾气’了吧？那可副‘十二节儿’没动。那是您的东西……”

小邱迈着大步，匆匆走了。

我站在那儿，望着他渐渐远去的背影。蓬乱的头发，高高的身材，一如十多年前。但是他魁梧了、健壮了。他不再是个孩子，他变成个成人。

载《北京文艺》1979年第七期（总第203期）

王爱鲜古城兜风

话说西城区昌隆胡同八号住着一位老伯，姓鲁，单名一个荣字。鲁老伯原是香园饭庄掌勺的师傅，只因年纪大了，退休在家。这老伯最是热心助人，左邻右舍，凡有哪家遇到为难之事，他定然闻风上门，但能帮得上忙的，都要搭上一把手，因此深得邻里敬爱。这日鲁老伯吃罢晚饭，点上烟斗，抽了几口，猛然想起：“十号的李谦，不日就要娶亲。他单身一个，父母又都不在这里，倒该去看看有甚为难处……”想到这里。将烟灰磕出，揣了烟斗，一径去十号小院。

却说那李谦，吃了便饭，一个人坐在屋子里出了会子神，站起来拿了门锁，打算出去。推门却见鲁老伯走来。李谦忙打招呼道：“是鲁老伯，快请屋里坐！”

鲁老伯进得屋内，只见四壁粉刷得雪白，新家具闪闪发光，将一间小屋挤得满满的，虽一时数不清到底有几十条腿，想必也不会少。又见墙角小柜上摆着崭新的电视机，双人床上铺着鲜亮的床单，整整齐齐叠着四床锦缎被子，显得一派喜气洋洋。李谦老怕坐了，忙从柜子里取出待客的香烟，又拿了杯子准备彻茶。鲁老伯连连摆手道：“你不必张罗，烟刚刚抽了，水也喝足了。因听说你近日就要结婚，我来看看……你把新房准备到这程度，也就着实不易呢！”那李谦听了这话，待要说什么，却没说出，只是苦笑了一下。鲁大伯见这光景蹊跷，问道：“莫非你有什么为难的事么？”李谦道：“也没有什么。”大伯道：“我来就是问问你，看有什么要我做的没有。都是街坊，爱鲜更是我从小看着长大的。那孩子小时候就讨人欢喜，如今更出脱得一副好模样，人也老实，手也勤快。你们两个，倒是天生

的一对儿！——我这话扯远了，我是想说，你们有什么为难之处，尽管对我讲。”李谦道：“有事，我一定去找大伯！少不了要麻烦您的。”大伯道：“这话不必说。我看你是要出去，也不多坐了。”说着，站了起来。李谦道：“爱鲜让我饭后过去一趟，说是有事商量。”

李谦将鲁大伯送出门去，谢过他，回至院内上了门锁，二次出门去找爱鲜。

原来那五爱鲜也住这条胡同之内，与李谦家斜对着门。李谦平日见了爱鲜，总是低了头走过去，样子十分腼腆，不似一般小伙子只管厚着脸皮，直眉瞪眼地盯住瞧，爱鲜心中一便暗暗称奇。后来常常见他帮助胡同里老人运送煤气罐子，又听说他为人老实厚道，在工厂里干活儿也是一把好手，便偷偷喜欢上他。只是女孩儿家脸皮儿薄，虽然后来见面互相点头微笑，却无缘由接近。一日爱鲜在胡同口副食店买豆腐，见李谦姐姐排不上队，便使眼色要她过来，替她买了一斤。从此两个姑娘互相来往，爱鲜与李谦也渐渐厮混得熟了。李谦见爱鲜俊俏聪明，心中也自喜欢，终于成就了这门婚事。

这是前情，表过不提。却说李谦来至爱鲜房中，见爱鲜正与她老奶奶叙家常。李谦坐下。爱鲜笑道：“咱们还有一件大事没有安排，你可知道？”李谦一怔，问道：“什么大事？”爱鲜道：“你自己猜嘛！”说毕红了脸，低下头只是吃吃地笑。李谦道：“莫非是糖果？就依你，买五十斤。其中三十斤是两块五以上高级的，也依你。明日我就去办。”爱鲜道：“哎哟，看你这个人：买糖算什么大事啊？不是这个！”李谦又猜，还是猜不中。爱鲜着急，又不开口，只管在那里忸怩。老奶奶一旁道：“怕他怎地？你就说。”爱鲜沉吟一下，只好进出两个字道：“彩车……”

李谦闻听，吃了一惊，道：“咱们两家，住的是对门，相距不过四米宽的一条路，彩车如何坐法儿？”那爱鲜既已将事

情挑明，索性拉下脸来说下去：“这有什么难的？彩车由你家出去。在街上兜一圈儿，来到我家接我，再由我家开出去，兜上一圈儿，把我送到你家，不就得了”李谦站了起来，发急道：“这样做法，岂不让人笑话？”爱鲜还没开口，老奶奶早颤巍巍搭话道：“看你这小子说话多不受听！明谋正娶，谁敢笑话！我成亲那会儿，坐的是花轿。大红缎子地儿，绣着好大的金凤凰，一路上吹吹打打，何等风光！如今没了花轿，自然要坐彩车。近了便怎么样？莫非要我们家闺女，用两个脚板子走到你们家去不成？倒是要叫人笑掉大牙！”李谦赔笑道：“奶奶，话不是这等说。如今是新社会了……”老奶奶扬声道：“新社会便怎么样？也不见谁因为新社会就不成亲！新社会，你小子怎么不打光棍？五号大门里那个小媳妇子，上西单菜市场买菜都坐轿车，人家天天坐，偏我们一辈子一次也坐不得？”

李谦听那老奶奶说话不着边际，料也与她纠缠不清，便不言语。爱鲜熟知李谦脾气秉性，见他这模样，知是仍不同意，便也急起来，说道：“我们车间孙霞结婚，就是小轿车接的，人事科小刘结婚，也是小轿车接的——后面还跟着辆小面包，坐着小刘的爹妈和亲戚。这两桩，都是女方先提出来的，人家孙霞的男朋友、小刘的男朋友，谁也没说出半个‘不’字来，偏到了你这里，事情就这么难！看来你心上压根儿就没我这个人……”爱鲜说到这里，伤心起来，眼圈儿一红，眶里早充满亮晶晶的眼泪。那李谦最见不得这个，口中喃喃地道：“你先别急嘛……”那老奶奶原有个颤头的毛病，此刻见孙女受了委屈，便用眼狠狠盯住李谦，那头益发摇晃得凶，看看就要发作。李谦情知拗她二人不过，又心疼爱鲜，便叹了口气，对爱鲜道：“好，好，就依你——我明日便去设法。”爱鲜听他如此说，破涕为笑道：“倒也无须你去张罗。我已跟表哥说妥，就请他们单位司机赵师傅帮忙。到了那天，一辆小轿车，一辆

小面包，一辆‘北京130’，都由他负责。”李谦又吃一惊，问道：“要‘北京130’干嘛？”爱鲜把脸一红道：“表哥认得他们厂小乐队的人。到时候请上四、五个吹号打鼓的，就在‘130’上摆几排椅子……”又笑道：“这些也都由表哥安排，不要你操心。你只消明日下班，买些蔬菜肉类，再买些酱鸭、香肠、小肚之类，把鲁大伯请来，帮助炒几个菜，弄上一桌，请赵师傅喝两杯。一则是心意，二则也好就把那天出车的时间、路线定一下。”李谦闻言，沉吟了半晌，万般无奈，点头答应。商人又计议了一番，李谦回家，当夜无话。

却说次日下了班，李谦又是买菜，又是请鲁大伯，直忙了个四脚朝天，一时酒菜准备停当，早听得门外喧嚣。李谦知是客人到了，忙迎将出去。门外果然进来三条汉子，为首的正是爱鲜的表兄。表兄指着一个三十二、三岁，满脸酒刺的人介绍道：“这是我们厂的赵连发赵师傅！”又指着一个戴眼镜的道：“这位是我们厂小乐队的队长刘知音同志！”李谦——一见过，迎至屋内，敬烟献茶，甚是恭敬。

少时酒菜摆上。三位客人倒并不见外，杯飞箸舞、不一刻，盘中碗内诸般菜肴已下去大半。那司机赵连发脸上泛红，颗颗酒刺益发显眼，将一只脚蹬在自家椅座上，呷了一口酒，笑道：“说来也都不是外人。你尽管放心，三辆车统包在我身上了！那两个司机，也不用破费什么，只给他每人一包喜糖、一条过滤嘴香烟，便足够了！——我是什么也不要的！”李谦听了，苦笑道：“也不能白白劳动赵师傅……”赵师傅道：“嘻，这话说远了！”用筷子指点着表哥道：“‘问问你表兄，我们哥们儿什么关系！’表哥一旁忙道：“没的说！没的说！”大家一齐笑了起来。赵师傅又道：“不是我吹牛：上次有人求我，也是接新娘子，答应送我一块高级手表——只是出一辆车，并不是三辆——我也没同意！”表哥道：“好！好！我敬你一杯！”大家纷纷举杯动箸，又喝了一回。那赵师傅住已有了七分酒意，

低声对李谦道。“只是单位的领导，倒要给他一些实在的好处……不然寻机会给我一点颜色，我可是吃不了兜着走！”见李谦面有难色，赵师傅又笑道：“也不需许多，只消给他两条香烟，便睁一只眼、闭一只眼了！那汽车、汽油又不是他家的。但得到一点儿好处，你就是将一辆‘大解放’开进海里，与他什么相干？——这是咱们这么说。”言毕，哈哈大笑。众人也都笑着点头称是。

送走客人，李谦回至房中，又重新安排酒菜，欲留鲁老伯吃饭。鲁老伯笑道：“你家新娘子还没接来，我家里须有老伴儿等我吃饭！”李谦心中过意不去，取出一条香烟，硬要老伯收下，鲁老伯执意不肯。李谦知那老汉脾气，也只好作罢。

李谦又去找爱鲜，将安排告诉她。爱鲜道：“我见那赵师傅也是个青年人，定然热心。”李谦道：“你几时见过他？”爱鲜笑道：“你们喝酒时，我趁天黑，去你们院子里看了一眼……只是他穿的那套工作服，肩上都破了，又满是油渍，到那一天，倘或这般模样开彩车，我们面上须不好看。你可曾与他说过？”李谦道：“他那日自然会换干净整齐衣服。”爱鲜道：“万一不换呢？”李谦道：“你也忒……”爱鲜正色道：“忒怎么样？”李谦道：“忒细心了。他自开车，你自坐车，管得那许多？”爱鲜道：“我就要你去说！”李谦为难道：“本是求人的事，这话又怎么开口？”爱鲜听着这话也是，歪头思忖了片刻道：“这样吧：我看你身量和他一般，你不是有两套新衣？我看那套浅灰色涤纶的鲜亮，就由你穿。那套驼色的，就借与他穿。这样你去找他，也好说话了。反正穿上一天，也还不至于弄脏。”李谦应了。

却说李谦翌日抽暇去表哥工厂，约出赵师傅来，回头看看四下无人，将衣服去出，说道：“赵师傅，到了那天，怕你没有方便衣服穿，我这里一套干净衣服，还没上过身，就借与你那日穿用。”那赵师傅眼珠儿转了两转，满脸堆下笑来，口中

说道：“我说你客气，你就是客气！昨日请我喝酒，今天又送我一套衣服。我有心不收下吧，怕你又说我见外，只是又让你们花钱了！”嘴里说着，手便伸上来，将衣服接过，挟在腋窝下。李谦听他这话不对，心猛地一沉：“我分明说是借与他，忽地又成了送与他？莫非他听错了？却又是毫不推辞地收下！”换个别人，定然会说：“赵师傅真爱说笑话！我只说‘借’，可没说‘送’啊，我串亲戚还得穿呢！”但这李谦却是口讷，开头那几句话，还是他筹划了半夜才筹划出的，此时让他一时想出应急的话儿，怎办得到？只好打掉门牙肚里咽打掉门牙肚里咽，期期艾艾地说道：“赵、赵师傅……您、您不必客气……”

回家路上，这李谦心中难过。那套驼色衣服，虽说不及浅灰色那套鲜亮，却是毛涤的，买料子外加手工费，整整是他一个月的收入——工资不算，外搭奖金！衣服做了，一次没舍得穿，就这样白白交付他人之手：自己没了衣服不说，回得家去，怎生向那爱鲜交代？免不掉又是一场暴风雨……想到这里，李谦肚里十五个吊桶打水，七上八下。

李谦来至爱鲜院中，听着房内无声，推门进去，却见爱鲜独自一个，对着镜子，呆呆地端详。李谦轻轻咳了一声。爱鲜抬头见是他。笑咪咪地上来。李谦愤愤然将送衣服经过说了，等着爱鲜发作。不料爱鲜听了，只是呆愣了半晌，用手拨弄着李谦一个衣扣，低着头道：“衣服看来也要不回了，只是又苦了你……”李谦听了这话，心中恰似打们了五味瓶，酸、甜、苦、辣、咸，一齐涌将上来。此时虽不见爱鲜眉目，却感觉那一双大眼睛含情脉脉，就在眼前忽闪。李谦本想将那满腹心事都倾诉出来，又怕老话重提，扫了爱鲜心中一团高兴，只好强作欢颜，笑道：“我进来的时候，你一个人对着镜子，干什么呢？”爱鲜一听，脸上泛出红云，含嗔瞟了李谦一眼，说道：“都说你老实，原来这么坏！”又噗嗤一笑说：“趁他们现在都不在，咱们试试礼服，好不？”说着，跑去开箱取衣。李谦

也就随她，一时穿戴起来。两人换好新婚礼服，互相打量，嘻嘻哈哈笑了一阵。爱鲜见李谦穿了整齐衣服，十分英俊，举动之间，又透出几分傻气，忍不住跳上前去，抱住他的脖子，着实亲热了一番，也不细表。

却说举行婚礼这日，果然热闹非凡。两家门首，都贴了一对大红的双喜字，门口人进出、忙忙碌碌，一派喜气洋洋。李谦家门口，一字长蛇，停了三辆汽车，车前都是一个金纸板的特大的红双喜，车身上蛛网一般，挂满彩绸、锦缎带子。连那三个司机、五个吹鼓手胸上，也给挂上了一朵大红绢花。两家院内大小孩子，都分发得许多小炸、麻雷子、二踢脚。那些娃娃们哪里忍耐得住？还不到时辰，便叮叮当当燃放起来。正午时分，迎亲的彩车队出发。为首的小轿车里，端坐着前去迎亲的李谦的姐姐，穿戴虽然整齐，却十分朴素，为的是回来时能突出新娘子——这也是爱鲜事先安排的，足见她细心。第二辆是小面包，是去接爱鲜亲友的。第三辆是小卡车，便是爱鲜点名要的“北京130”，上边摆了五把椅子，坐着五个吹鼓手。一只小号，一把圆号，一支单簧管，还有一个大洋鼓，鼓帮子上带着个明晃晃的铜镲。这五个吹鼓手十分卖力，汽车引擎刚一发动，便咕咕呱呱，起劲地吹奏起来，将那鞭炮声都压下去了。

爱鲜坐在自家屋里，听得外面鼓乐声震耳欲聋，知是接自己的彩车队就要出发，心也随那鼓点儿咚咚地跳将起来。后又听得乐声渐渐远去，知进车队按计划兜圈子去了。那爱鲜心中慌乱，等呀等的，直等了有一顿饭工夫，才又听见鼓乐声由远及近，尚未来得及思索，已然飘飘忽忽，被几个人拥出门外，推进彩车之内。那爱鲜又觉无数眼睛都盯住自己瞧，连头也不敢抬。

直到来至大街之上，车子开得飞快，爱鲜方才抬起头来。这一抬头不打紧，顿时觉得眼晕起来。原来这爱鲜上班一向骑

车，公共汽车也极少坐，坐这小轿车，更是生平第一遭儿，只觉得自己下半截身子，如同埋在土里，身旁掠过的车子，轮子都高在自己头顶之上；左边迎面驶来估无轨电车、大卡车，更是风驰电掣，劈头盖脸地压将上来，令人透不过气来。汽车驶了一段，爱鲜益发难忍，五脏六腑，都在肚里翻腾起来，一时觉得天旋地转，使一只手去抓身旁的李谦的姐姐。李谦姐姐捉住她手，觉得那手冰凉，手心又满是冷汗，吃一惊道：“你怎么了？”爱鲜低声呼道：“有些个……不舒服……”开车的赵连发耳朵极灵，句句听得真切，心中自忖道：“却是倒运！原来是个晕车的新娘……倘或那话儿来了，岂不脏了我的车？”想到这里，也不打个招呼，便将车开到路边，停了下来。后这两辆车也随后驶向路边，依次停下。两位司机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探出头来张望。卡车上的五位吹鼓手倒都是老实人，自以为得了人家好处，理当尽心，依旧“咕咕咚咚”、“吱吱呀呀”，吹打个不停。霎时间便有许多过路行人围上来看。李谦姐姐着急道：“赵师傅，怎么停下来了？”赵师傅回头看了爱鲜一眼，慢悠悠掏出烟来，点上吸了一口道：“我看新娘有些晕车，停下来让她透透风。”李谦姐姐道：“只是这地方……如何停得？”赵连发看车外人越围越多，心中明白，笑一笑道：“悬灯结彩，沿街兜风，原是要让人看的，怕的什么？”见新娘子脸色难看，又道：“要不，就折回去吧，这路也跑得不少了。”李谦姐姐一时没了主意，问爱鲜道：“你说呢？要是你难受……”爱鲜看看，刚刚到了到宣武门，十停路才走了一停，咬咬牙道：“接着往前开吧……”赵师傅不知从哪里取出一个透明的大塑料袋，撂过来道：“要吐，吐在这袋子里。脏了车，我回去须不好交代。”说罢，转身将车开动。

爱鲜方才听了“兜风”的活儿，已有三分不悦，此刻心中更是十分气恼，向那司机后背狠瞪了一眼，只这一瞪才见：那赵师傅虽未穿那日破了肩头的油渍工作服，却也并未穿李谦送

去的那套衣服。爱鲜越发恼恨，心想送去那套衣服，原为你今日穿用的，讹去这套毛料衣服，也还罢了，怎么今日偏偏又不穿？收下许多礼物，又这般傲慢无礼！

爱鲜气极，欲待发作，一则有新娘的身份，二则也无那力气了，只是浑身发抖，眼泪早扑簌簌流了下来。李谦姐姐见了，只当是她晕车难过，便道：“你闭上眼睛，或许舒服些……”爱鲜闻言，闭上双眼，眼前却出现李谦屋内那张桌子，上面明晃晃摆着十二条凤凰牌过滤嘴香烟、十二包二斤装的高级奶糖，包上都扎着红色缎带。这些仅是送与那司机、吹鼓手与赵师傅单位领导的，仅这些东西，就化去一百五十元，还不算前日那顿饭菜、今晚十桌酒席与那一套崭新的毛涤衣服！

王爱鲜烦恼，便睁开眼睛。那些香烟与扎着红缎带的喜糖果然不见了，却又是排山倒海而来的大汽车、小汽车，一古脑地压上头压来。爱鲜一阵眼晕，五脏六腑齐往上涌。爱鲜忙又闭上眼睛，千万点金星闪过，眼前出现李谦一副愁容：只见他紧皱双眉，拉住自己的手道：“怎么喜糖一买就要五十斤？就少一些也罢。如今用光了我全部积蓄不算，又拉了八百四十元饥荒，结婚以后，这大窟窿须是我们两个来补！将来再有个孩子，用唾沫喂他不成？”爱鲜原先只听奶奶、妈妈的：“让他”如何、“他家”如何，李谦的话一句也听不进的。现在才知，只消汽车一到，“他家”便是我家、“他”便是我！等着自己的，哪里是个漂亮新房，分明是个黑黑的大窟窿！想到此处，爱鲜心乱如麻，五脏六腑，越发搅得凶恶，那个塑料袋子果真派上了用场。

可怜那爱鲜此刻顾不上自己的痛苦，仍旧想着今后的日子，身后“北京130”传来的鼓乐声都变作了：“唾沫，喂他，不成！唾沫，喂他，不成！不成、不成、不成！”

话说那一连串三辆汽车打从宣武门开动，又经过前门、崇文门、东单、东四、北新桥，再经过鼓楼、平安里、西四，这

才回到原处。一时李谦门前又热闹起来。那鲁荣老汉正扎着白围裙，和两个雇来的帮手在厨下忙那招待宾客的酒席，听得鼓乐、鞭炮声震耳，知是新娘接来了，也耐不住跑出去看，手里还抓着把铁勺子。瞧见爱鲜被李谦的姐姐搀出彩车，直哭得个泪人儿一般，老汉心中暗暗纳罕：“这孩子从小就不爱哭的，爹娘又住在门前，怎地这般伤心？”他哪里知道爱鲜的一段心事。

一九八〇，十一、二

载1981年第五期

《北京文学》

众里寻她千百度

这天上午我在家备课，听到很轻的叩门声。我跑去打开门。看见楼道里站着个俊俏的外地小妞儿，也就是十七八岁。她多半没料到给她开门的会是个大男人，一双黑白分明的大眼睛向

我忽闪了一下，蓦地红了脸，似乎就要走开。见她挎着个篮子，我已明白就里，但依旧问她：

“你找准？”

她停下来，低眉垂眼地说：

“你们要鸡蛋么？很便宜的……”

我们楼里经常有这号不速之客。别看学院的前后大门各坐着个大活人，而且门旁钉着“严禁小贩入内”的木牌，其实都是虚设。门卫活得轻松，我们就多了许多麻烦——“邦邦邦！”：“买菜刀吗？二十斤粮票就给你一把，你看多好的钢口，不信我拿这根铁丝剃给你看！”“邦邦邦！”：“有旧的黑白电视吗？高价收买，一准比你搬到委托行去卖要划算得多！”“当当当！”：“要咸鸭蛋吗？十斤粮票换五个！……”

对这些搞“轮番轰炸”的家伙我毫不客气，除了当场下逐客令，还要提出警告：即刻离开，否则保卫科发现有你的好看！

但是这一次我的态度略有不同。首先，来人并没有制造惊天动地的“邦邦邦”，其次，对方也没有那种一见面就死乞白赖硬要挤进门里来的嚣张气焰，反而有几分胆怯。除此之外，来人还是个很好看的姑娘。我读过美国一位心理学家写的《和女士们谈谈心》，其中说，男子见到美丽的女性时想多看上两眼或想攀谈几句，这是一种正常的反应，作为妻子，不必指责，因为这完全谈不上什么“别有用心”。我历来认为自己是个平平常常的人，也就不必装模作样地硬充男子当中一个出类拔萃的人物。总而言之，我当时很和蔼地笑笑，对她说：

“真抱歉，我们家刚刚买了鸡蛋。”

看见她脸上显出失望的神色，我有些不忍，便又问他：

“新鲜吗？多少钱一斤？”

她有些快活了，撩开盖在篮子上的一块蓝布：“可新鲜呢！你看，红皮儿的，你们城里人就喜欢这样儿的……”

接着告诉我，一斤两块钱，要是用粮票儿换，给七斤就

行。她讲话带着浓重的外地口音，可是清脆动听。

我不愿意再看见她失望，于是把她让到门内，称了两斤。她拿到四块钱，高高、兴兴地去了。

晚上晓洁回来，我告诉她这事。她急跑去拉开冰箱看。我心想：“糟啦！”后悔为可怜那个小妞儿就花大价钱买多余的东西。不料晓洁关上冰箱，转身对我说：

“你可真傻！这鸡蛋多好啊，怎么不多买点儿？你知道不凭证的鸡蛋多少钱一斤？这种红皮儿的，两块四！我昨天集市上换的那些，一斤要十二斤粮票呢！她才买七斤，跟她答答价，六斤换一斤没问题，省一半儿！——你光知道吃鸡蛋！”

一直到吃过晚饭，晓洁还在埋怨，你整天坐在屋里，也不知道东西涨成什么样子。要是你平常多少关心点儿，也不至于把送上门来的便宜推出去，你可真是的！我只好安慰晓洁说：她要两块、我连价儿都没还，说不定他觉得这家是个好主顾，下回还来。晓洁这才轻松些，立刻变给我七十斤粮票，说要是再碰上这样的，换它十斤！

那个长得挺好看丫头还真来了，不过那天是星期日，没用上我。晓浩大呼小叫，欢喜得跟来了什么贵客似的。我心说，这才叫浑身冒傻气呢，你这么捡着个金元宝似的，她不涨价儿才怪！还好，那小姑娘倒挺实在，说出来的还是上回的价钱。晓洁跟她谈妥。斤粮票换一斤，一下子把她的一篮子鸡蛋全换下来了。我听着好像是十三斤，可晓洁还嫌她带来的少，唠唠叨叨，让她下回还送来。买卖做成，晓洁打开冰箱，倒了一杯汽水端到那屋里去。我心中暗暗好笑，她一定觉得今天赚的不止一瓶汽水。

果然，那小姑娘走了之后，晓洁兴冲冲跑来告诉我：“知道不？比在集市上换多了六斤半！一斤两块四，六斤是二六一十二，四六两块四。这就十块四，还要加上一块二……”

我嘲弄地说：“够买十瓶汽水啦！”

晓洁笑了：“怎么着，看不上眼哪？你不就是那六千一么？一锤子的买卖！不是我这样给你省着过，也用不了几天就全搭进去了！”

她说得不错。从没毕业我就鼓捣那个小长篇，鼓捣到当了教员，用去近三年。连刊物登载带出书，就剩下这么多。积累的那么点儿生活全抖落出去了，脑袋变得空空如也，下回再写，也不知要到猴年马月。这就是她说的“一锤子的买卖”。我俩工资都很低，我每月还要给老娘寄二十元，一东西又贵，稍不留神，可真就用不了几天就“全搭进去”。我说：

“那你就别老说我不干家务啦！也说不定哪天我脑袋一热，又给你写出一本来！”

我以为晓洁马上要挖苦我了，可是她坐下来，认真地说：

“我正想跟你商量呢——你看请个小保姆给咱们干半天活儿怎么样？就半天儿。下午两点到六点。除了打扫卫生洗衣服，还做顿晚饭。我让她这一顿多做出点儿，往冰箱里一搁，第二天热热就是一顿午饭。这么着，把你也解放出来了！”

我问：“那得多块钱？”

晓洁说：“不管饭，每个月三十。你说贵不？”

我说：“就是说，如果全天，一个月才六十，又不管饭，这可够便宜的。”

晓洁跳起来，用手指着我鼻子说：“没想到你这书呆子也知道点儿行情！现在请个小保姆，一个月管吃管住，还得给八十！半天儿三十，又什么都不管，便宜死了啦！”

我疑惑地瞧着她：“听你这口气。像是已经找着了……”

她得意地说：“差不离！就是这个卖鸡蛋的小姑娘。干干净净，身体也好。就是她还有点儿犹豫。我劝她说，不比你卖鸡资强得多？细皮嫩肉的，整天在外头日晒雨淋，赶明儿连婆家都不好找！你来了，我再帮你在我们大院儿，找一家上午用人的，你这一个月的收入就赶上我的工资啦！这女

孩儿还挺老实，我看靠得住。也不斤斤计较——称出十三斤鸡蛋，还剩下两个，不声不响就给我放在里头了！我说你回去想想吧。过两天来一趟，给我回个话儿……哎，你瞧怎么样？”

有人替我干活儿，我当然高兴，再说，又是这么一个大眼睛小嘴巴，挺招人喜欢的小妞儿。我说：

“你看着合适就行。就是还不知道她乐不乐意来……”

我这人不大善于掩盖内心的活动，多半讲的时候把“再说”以后的想法也流露出来了，晓洁打量我一眼，撇撇嘴说：

“我看你还挺急的嘛！”

接着又噗哧一笑：“你老实说，是不是瞧着她漂亮？我整天上班，就剩下你们俩呆在家里……哼，要是我找的是个老太婆，你才不会这么兴高采烈呢！”

我说：“那你就找个老太婆——不，老太婆也是女的，你最好请来个男保姆，留着一把大胡子的。”

晓洁哈哈地笑起来。

不知那个小妞儿真地怕日晒雨淋弄得“找不到婆家”，还是因为想跟晓洁工资一样多，第二天就来我家了。她活儿干得非常起劲儿，一分钟也不肯停手。拖地板的时候把床底下、沙发底下都掏了，把所有的窗户都擦得像拆掉了玻璃一样透明。吃晚饭的时候晓洁夸她米饭煮得软硬适度，菜烧得“很有味道”。我接受了上次的教训，只哼了一声说：

“新官上任三把火！”

饶这样，晓洁还要问我：她跟你说话儿了么？你们都聊些什呀？其实小唐（她叫唐香莲，那么好的小姑娘叫了这么个俗气的名字，真是可惜）特别不爱说话，我们根本无从“聊”起。

让我十分惊异的是，她会用眼睛说话。当她悄无声息地往我面前一站的时候，那探寻的目光分明是：“我这会儿擦桌子，会不会打搅你？”我居然就听到了声音似地回答说：

“擦吧，没事儿！”

等她拿来抹布，我挪开写字台上摆的书阵。她擦过了，充满歉意地望我一眼，是在说：“给您添这么大的麻烦，真不好意思！”

偶尔一瞥时，她的眼睛里总充满友善，使我觉得她对我抱有好感。假如我说，她此刻的眼神儿是在对我说：“我蛮喜欢你经这个人呢！”不免会有人嘲笑我自作多情。但确实确实，她的眼睛就是这么说的。当然，在回答晓洁的问题时，我只说那女孩子人很内向，几乎一句话也不讲，丝毫没涉及到她眼睛的问题。这不是我对妻子不老实，而是眼睛之类纯属个人的主观感觉，不在汇报范围之内。

第二天出了件使我十分尴尬的事。这天从清晨起就闷热难当，下午变得尤其凶恶。小唐来了，怯生生向我打个招呼，就去厨房里洗衣服。我挥汗备课，觉得口渴，由冰箱里取出瓶汽水，一口气灌了下去。想到小唐是体力劳动，这种天气更是受罪，就又取出一瓶，打开盖子，给她送去。

可是推开厨房的门，我一下子呆住了。

我一向认为农村人比城里的更封建些，妇女对于袒胸露腹的服装很难接受，可我忘了另外的一面——长期的贫困使得一些人形成习惯、并不以裸露为意。一次我去西郊钓鱼穿过一个小山村，就见到一个上身一丝不挂而招摇过市的年轻妇女。厨房并非禁地，头一天小唐在那儿做饭，也该知道我常出入其间。但她在那里头竟脱得相当彻底，下身仅余一个极短的针织小内裤，上身的红格子长袖布衫不仅解开全部纽扣，为了散热，还将衣领撩到背后，这样一来，一双浑圆的肩膀和两只尖翘翘的小乳房就全部展现在我眼前。我一时感到窒息，太阳穴突突地敲得很响。

她紧张地从小板凳上站起，茫然地看着我，竟忘了掩上怀。就在我叫了声“对不起”转身逃开时，我听见“砰”一

声响，回头看时，装洗衣粉的敞口玻璃罐在地上摔得粉碎，她滑倒在地，一只满是白泡沫的手背，在自己前额上抹一下，接着闭上双眼。我猜想她是因为突然站起大脑供血不足，一时晕了，再看时，她躺在地上一动不动。我从没经历过这种事，忽然害怕起来，担心她出大事。看看她还在喘气，一时也顾不得许多，跑上去把她抱起，踉踉跄跄走到里屋把她平放到床上。我想去医务室叫人，见她依旧双目紧闭，又怕没人时她真地死在床上。正自为难，她睁开了眼睛，勉强地向我一笑。我放下心来，这才注意到，她不仅裸露着两个坚挺的乳房，小裤衩也滑下一截儿，全靠圆鼓鼓的臀部拦住它。我急忙扯过毛巾被给她遮严，对她说：

“你等等，我去医务室找个大夫来！”

她吃力地从毛巾被里伸出一只手、向我连连摆动，用微弱的声音说：“不用。就是中暑了，我自己知道……你给我点儿水……”

我取来刚才为她打开的那瓶汽水，倒进杯子里，递给她。她挣扎了两下，没有爬起，我只好把手伸到她背下，将她扶起来。她喝了两口，微微喘息着躺下，自己把毛巾被拉到脖子上。

“我好多了，”她低声告诉我，“快把我衣服拿来！”

我到厨房给她取来她的长裤，然后走出去，把门带上。

晓洁下班，我向她汇报了小唐中暑的事，但略去了她图凉快脱衣服的事。我毫无亏心之处，在整个过程中，我甚至没有丝毫不正经的念头。隐瞒这一节，只为少费唇舌，或者还加上，担心晓洁怀疑这女孩子不正经，把她辞掉。

不过我也得承认，事后再回想起这事，我的内心就没那么规矩了。事发当时的意外、惊慌、恐惧已成为过去，余下来的只是颇耐回味的奇遇。我极力去捕捉那已经消逝的瞬间，用一些散乱的曲线把她美妙的赤裸形体重新勾勒出来，寻觅

她富有弹性的躯体抱在我怀中时我本应产生的感受，以及我扶着她柔滑的肩膀给她喝水时她的面颊是否确实贴在我胸口上。我甚至反复设想她的内裤是怎么滑下去的——是我从地上抱起她，胳膊在她臀部滑动了？还是由于把她放到床上后曾向枕头的方向拖了她一下？

我不再敢说这些胡思乱想仍属那位美国老兄说的“正常反应”，担心已经把我们那个好心的辩护律师推到了很尴尬的境地。

经过这番想入非非，第二天小唐走近我的时候，我倒有些不自在了。偷偷地观察，我发现她同前两天来时并没什么两样，好像头一天压根儿就没有发生任何事。难道她完全忘了我曾经抱过她，难道她不知道她仰卧在床上那会儿是个什么光景？我心想、她多半是个白痴，“白痴”或许说得过分了，但至少她有些弱智，用我们家乡话说，叫“缺心眼儿”。为证实我的判断，我问她：

“怎么样，完全好了吗？”

她大大咧咧地回答：“好啦！”竟没有丝毫窘态。

毕竟因为跟我熟悉些了，她不再那么拘谨。擦书架的时候她看见上头摆着一个布娃娃好玩儿，就拿到手里摆弄，还冲着它傻笑。用东西也不再麻换我了，自己在抽屉里翻找。

又过了两天。晓洁发怨言了，说衣服领子没洗干净，刷过的盘子外边还粘着菜屑，地板角上留着灰尘。

“这些人就是这样子，只勤快三天！你算说对了。”

我反倒为她辩护，说可能中暑后还没恢复，有些个力不从心。晓洁不以为然，坚持让我告诉她，乐意呢，就好好干，不乐意就算！

我盘算着怎么把这话说得委婉些，可是小唐这一天没来。第二天她还是没来。晚上，我笑着对晓洁说：

“是不是又卖鸡蛋去了？”

晓清说：“不可能。她总得先把这几天的工资领走吧？还能自给你干？”

听了这话，我心里猛地一动。晓洁见我神色不对，到写字台上抄起我那串钥匙，惊慌张张去开五屉橱最下头那个抽屉。我明白她想干什么，一笑说：“那还不至于吧？”但是也走上去，关注着她忙碌的双手。

“没有了！”晓洁依旧蹲在那儿，只扭过头来，向我睁大了眼睛。她脸色苍白，显然不是开玩笑。

我还未及应声。她已经把整个屉子拉出来，猛一翻，把里边东西全部扣在地上。她胡乱拨弄一气仍然没有。那里头应该有两个存折，一个定期的是六千，再一个是活期的，大概有三百多块钱。

“没有了！”这一次，她的声音像是呻吟。

我到底比晓洁冷静些。就在她发狂似地又会去翻上边几个抽屉时，我已经从写字台里找出了我们的身份证、工作证和手戳。我说：

“就算么有人偷走了，定期的那笔也取不走——证件都在这儿！”

晓洁似乎松了口气，可立即又神情紧张地弯身下去，在地上那堆东西里翻找起来。。

“户口本！户口本也没有了！”

我忘了户口本的事。用它取款，连照片都不用看。

“跑得了和尚跑不了庙！”晓洁取出她的红皮儿小笔记本，急掀着。“在这儿！金钟胡同十九号张吉祥。这是她姨父，她就住在她二姨家！”

有了小唐的住址，我又不相信是她干的了。我说：

“你那本本上还记着帐号吧？咱们先去储蓄所，要是钱还在，多半是我们存折放错了地方，挂个失，回来仔细找找。真让人偷走了，也未必就是小唐，也别一见着她就揪住……”

我们跑到储蓄所，储蓄所已经关了门，但里边还有灯光。晓洁使劲用小拳头擂铁栏杆门，可拼死命也擂不出声音，就边敲边喊。我看她那样子真可怜，一个劲儿安慰她。门终于开了，但查找的结果，两个存折的钱都已经被取走。我们急奔金钟胡向。我嘱咐晓洁，不要冒冒失失一口咬定人家，先问问她为什么不来上班。没想到十九号根本就没了个姓张的，也没有个十七八岁的姑娘，不论是姓糖还是姓盐。

事情一下子清楚了。屋子里经常上锁的仅那一个抽屉，等于宣告重要的物品和财物都集中在那里头。那个丫头最后一个下午我去买了包香烟，那丫头多半就利用这空隙拿了我随便丢在写字台上的钥匙串作了案。

我气昏了，明知她拿到那笔钱会立即返回原籍而绝不可能仍留在这里卖鸡蛋，可我还是一趟又一趟地在市内几个主要集市上转悠。开头儿我觉得那些卖鸡蛋的丫头都像她，所以带着强烈的报复愿望恶狠狠地奔上去打量每一个人。一次我在小商贩群里看到一个穿着红格子长袖衫的，正是小脸庞，细长脖儿，扎着两条辫子。我几乎要欢呼胜利了，可是奔过去看，这人年纪略大些，皮肤黑些，也不那么“细皮嫩肉的”。当时如果不是用极大的力量抑制自己的冲动，我肯定会懊丧得一脚踢翻摆在她面前的鸡蛋篮子。

我终于意识到自己的愚蠢，并且在晓洁的劝阻下放弃了劳无益的搜寻——这时候，反而是晓洁来安慰我了。

这天下午我去一个老同学家里参加聚会，祝贺他二十六岁的生日。喝了白兰地吃了大蛋糕又热热闹闹穷聊了一大阵子，我从他家出来时天已经完全黑下来。看来在大学同班同学中，我在“成就”上还算拔尖儿的：发表了两篇颇有点儿影响的论文，出版了一本长篇小说，而且最近评上了讲师。这些，他们

都还没有。大伙儿一通恭维，弄得我很有些飘飘然。我不想乘公共汽车，宁愿在白日的暑热已消退了很多的夏夜中徒步回去，慢慢体味聚会带给我的快乐。

穿过一条既不繁爱华也并不冷寂的小街时，我听见有个女孩子的声音说：

“你单邀我一个，不怕黑驴跟你玩命？”

我的心猛烈地跳动了两下，急回头去看。

在路灯昏暗的光线里，一个穿着黄色连衣裙，身材苗条的女孩子挽着个比他高出足有一头的壮小伙子，说说笑笑走来。我看不请她的脸庞儿，况且装束如此入时又一口圆熟的京腔，我似乎没有理由认为她就是小唐。但是不知为什么，我一时紧张得心跳，本能地想把自己隐蔽起来。我正看见一个香烟摊子，就径直走上去，好像我刚才回头只是动了要盒香烟的念头。

等我买完香烟，那对时髦的青年已经谈笑着未过去。我转过身去。从后头跟定他们，边走边观察。那两只秀气的小脚固然可以穿圆口的青布鞋，但换上这样一双轻巧的白色半高跟凉鞋也并非难事。尽管那步子的流畅滞飘逸使我略感困惑。辫子变成披肩发更是轻而易举，虽说此刻它散发出的现代气息使你很难联想到农村姑娘脑后那两根拘泥呆板的长尾巴。至于那纤细的腰肢，服装模特儿式的体态，寻到门上来的那个卖鸡蛋的丫头身上确实看不到。但那纯粹是靠着样式肥大、布料坚实的土褂子制造出的假象。别忘了，贼丫头，老子是见过你赤身裸体原形的！这正应了我家乡那句俗语：“剥了皮儿，我认识你瓢儿”！

我在后头紧紧跟随，尽可能保持一定距离。路上还是有行人来往，我似乎并没引起他们注意，有余暇盘算擒获对手的招数。他的那个保镖块头儿相当大，不仅比我高些，而且肩宽腰细、臂长手大，不像是等闲之辈。虽然我念大学时是校武术队的，也并没有必胜的把握。盘算的结果还是暂不声张，尽可

能弄清他们的老窝儿所在，然后报告公安部门。我们已经去公安派出所报了案，在他们尚未侦破时自己动手了结此案，也算是一件快事。这里就有两个，他们还提到个什么“黑驴”，恐怕弄出来的还是个盗窃团伙。

渐渐走到繁华去处，我更觉胆壮。不想这两个进了一家门面阔气的西餐馆里，许久不出来。我担心他们是发现有人尾随，进去是想从后门溜掉，因此不敢再停留，也走了进去。

还好，那两人已经要了酒菜，面对面坐着吃喝呢。我从侧面绕过去，在同他们毗邻的座位上坐下来。这种洋式的座位很理想，靠背极高，一旦坐下，谁也看不见。一对男女青年四只手握在一起，正谈得热乎，见挤来一个第三者，顿觉不自在。那姑娘没我们家的“小保姆”生得漂亮，但脾气却大得很，念叨了一句“讨厌！”端起高脚杯子就走。那男的也端着着杯子提起酒瓶随她转移阵地。我怕邻座听出了我声音，连道歉也不敢。只能趁那小伙子挤开我的腿并狠狠瞪我一眼时朝他讨好地一笑。

扎着花边儿白围裙的女侍者走过来。我哑巴似地指点了几下她捧上的菜单，不过一杯咖啡，一份小点心，尽管我胃里连放这么点儿东西的位置也没有。侧耳细听，邻座那两位的谈话声音虽低，大体还听得清，只是不懂他们谈的什么。那男的管小唐叫：“丢丢”，而不是什么“香莲”，恐怕这个丫头连姓都是假的！忽然间，我听那男的说：

“刚才东小街买烟那小子，我瞧着像姓周的！他一直跟着咱们。”

那个“丢丢”，也就是小唐，哼了一声说：

“疑神疑鬼的，还男子汉呢！”

男的说：“我哪儿赶得上你呀！你倒是胆儿大，胆儿大，那天怎么不敢喊了？我把耳朵贴到门上也没听见动静！黑驴鸭挺的照相机都调好了，单等着按快门儿。怕安排得不周密，出

纰漏，这话是你说的吧？”

丢丢没吭声儿，但是那男的“唔”了一声，我感觉到是丢丢向他使了个眼色，或者捅了他一下。沉了片刻，到底响起“丢丢”懒洋洋的声音：

“这是对黑驴那么说。我懒怠跟他废话。其实我是忽然有点儿可怜那个人了。人家又没那意思，干嘛非得给人家栽上？大学的老师，受不了这个。反正事儿我也都给你们办了，还怎么着？”

“到底不一样。要是咱们手里捏着那么一张照片，那可是一本没底数的存折，什么时候用，什么时候凭它去取！”那小子的声音里透着无限的遗憾。。

空调吹着凉气，我头上的热汗却哗哗流下来。我的老天，原来那次“中暑”事件竟是个阴谋！“小唐”是有意脱得赤裸假装晕倒，她可以选择一个她认为最恰当的时机喊叫起来，一直躲在外头那两个家伙就破门而入，他们拍照之后毒打我一顿，当场讹走我的钱款或许还有相机和晓洁的首饰之类。继之的是无穷无尽的勒索，又让我哑巴吃黄连……

那男的低声嘻笑起来：“黑驴蒙在鼓里，我可看穿了你！你肯定是看上那个小白脸了，在屋子里跟鸭挺的动上了真格的！想让我告诉黑驴也容易：今儿个你就跟着我回去，照那天那模样儿，给我表演一回！”

丢丢声音很低，却一字一顿，清清楚楚地：

“你说，我敢不敢扇你一个响的？就在这儿！”

那男的显然害怕了，声音颤颤地：“敢！敢！你别上火儿，我没别的意思，真没有！就是说你装得特神，河南话也学得棒……。说真的。你真该去考电影学院。黑驴夸过谁？连他都这么说！”

女侍者又过来给他们上菜。我听到刀叉碰到盘子的声音，想到他们挥霍的是我“爬格子”的血汗钱，真想立刻冲过去，

掀翻他们的餐桌！

两个家伙站起身来时我低下头，待他们出了门我即刻追出去。

街上行人已大为稀少，这给我的跟踪造成困难。我尽量拉大距离。拐来拐去，我随他们进入一条僻巷。看光景，他们该到目的地了。

我正暗自庆幸大功告成，他们俩突然站住了。

对方这一招儿棋使我立刻陷入困境。不论停住脚步继续往前走，我都会被他们认出。我只好硬着头皮往前走，指望他们仅仅为了在暗处搞些与我无关的名堂。

走近了我才发现，他们都面朝着我，那个男的更是直勾勾地盯着，像一只伏在暗处的猛兽盯着自己的猎物。

果然，那个家伙在我走近时，敏捷地跨上两步拦住我去路。

“你想干什么？”他沉声问。

我的火往上冒：“你该先问问自己、你们干了些什么！”

他手里什么东西“叭”一声脆响，接着他抬起手臂：

“我看你鸭挺的是活腻歪啦！”

我后退一步，拉出应战的架势。小唐急跑上来，低声对那家伙说：

“少给我惹事，把家伙儿收起来！”

那小子很听话，把刀子收了，塞进裤袋：

“今儿个便宜了你小子！——怎么，你还带着保镖？”

他转脸盯着小胡同的进口，我也不由扭头看一眼。恰在这一瞬间，他重重的一拳击在我太阳穴上，我顿时失去知觉。

我睁开眼时，看见电线杆子上—盏昏黄的灯，许多黄色的点在灯泡四周

乱飞。我弄不清那是许多小虫子，还是我眼睛冒出的金星。我挣扎着坐起，抱头四顾，僻巷里已经没了那两个人。

鼓瑟吹笙

这几天我爸跟我妈透着高兴。两位老人家不但不吵架了，还有说有笑，这光景实在少见。

原来我大爷九月底要从美国来，到深圳签个什么合同，届时将专程来北京看望阔别了多年的“好兄弟”以及从未见过面的“又美丽又贤惠的弟妹”——这都是信里的话。实际上，他只是我爸的堂兄，“文革”以后才冒出来。要是他早冒出来几年，我爸可不光是挂个“反动权威”的牌子在学校操场上转来转去，多半还要让红卫兵当成“中央情报局的特务”活活揍死。我爸的堂兄有上千万美元的财产，还有一幢自己的小洋房。前年他寄来不少彩色照片，里头就有拿他们别墅当背景照的。那是一张全家福，他穿着件红地黑格子衬衣，亲昵地搂着金发妻子的肩膀，两侧人高马大地站着他的一儿一女。可乐的是处在最显要位置的竟是条卷毛的大黑狗，显要到你可从透过遮掩住它眼睛的长毛看清它半闭着的眼睛，而一辆乳白色的小汽车却谦卑地缩在庭院深处，只从浓荫里探出个鼻尖来。

我把那一摞照片又从头至尾翻了一遍，很遗憾，二十多张照片里只三五张出现汽车的形象，而且都是又模糊又残缺，究竟我这位堂大爷的车是美国货还是日本货，无从判断。不过我也没白翻这一遍，我至少有两点新发现：第一，那家伙对属于他个人的小汽车全不放在眼里，所谓的“熟视无睹”；第二，原来他们家小汽车不止一辆，还有辆枣红色的。这么一来，我

可就有点儿可怜他的堂弟了。那回我爸一个当大官儿的中学同学坐着辆“伏尔加”来看他，走时我爸送到门外，俩人还一本正经地站在小汽车旁边照了张像。我爸的脸有点儿模糊；跟谁用橡皮擦过似的，那辆汽车的形象却极其鲜明突出，连上头几个俄文字母都清晰可辨。大概替他们按快门儿的司机也知道，他们更想照的是那辆汽车。

从接到来信那天起，我妈就开始发号施令，把我支使得晕头转向。从我记事儿起，我们家就没这么拾掇过屋子：能洗的要洗，能刷的全刷，实在没法儿洗也没法儿刷的，拆了扔出去！过春节也不过是“二十五，扫房土”，这回可倒好，把整个儿天棚，那十四平米已经变得焦黄酥脆的纸片子，连同里头纵横交错的板条子，全都扯下来了。扯下来容易，挪几回梯子，稀里哗啦，完事。可要再弄上去，就要我的好看了。在原先的天棚上糊上一层白纸，不是满好？我妈说：“不行，那里头有耗子，又满是尘土，回头你爸跟你大爷坐在那儿喝茶聊天儿，耗子在棚上一走动尘土落进茶碗，显着多不合适！别净图省事，抄近道儿。你这孩子吃亏就吃在老惦记着抄近道儿上！”我说：“好——嘞，我豁出去啦！”

棚架子整整鼓捣了三天，第四天才往上糊纸。双手老举着，算是明白了耶稣钉在十字架上的滋味。我妈值班回来，仰头看着雪白的顶棚，这一通夸哟！每句后头都用的惊叹号。我妈刚使出第三个惊叹号，我就觉乎着不怎么对劲儿了。果然：“你瞧，咱们家墙都黑到什么程度了？落上个苍蝇都看不出来。你说是不是该粉刷一下了？顶棚这么一白，可就更显着墙黑！”我心里话儿：等我把墙刷白，您该瞧着地板黑了，到时候还不得让我把满是油腻、黑里吧叽的砖全挖下来，铺上新的？我说：“妈，干脆这么着吧：我到前头那建筑工地上拉几车砖来——都去那儿弄砖，就不兴咱们弄？把咱们这房拆喽，我给您盖座层小楼。上头那十四平米我住，中间那十四平米我姐住，您跟

我爸就住在一层，省着上下楼梯不方便。我呢，克服了‘抄近道儿’的毛病；您呢，也省着人家来了，瞧见咱四个大活人挤在一间房里‘显着不合适’。”我妈乐了：“真贫，一点儿正经的都没有！”说着就掏钱，让我买白灰、火碱什么的，还仔细指点我什么地儿出租排笔。赶情老太太早盘算好了！

我姐开学了，我妈在医院没法请事假，我爸白天上课回家还得改作业，这事只能我干，所谓的“责无旁贷”。我出出进进地闹腾了好几天，小院里挤挤压压住着的十多家子几十口人，早注意上了。推门出去弄水。老秦大爷手里提着胡琴冲我一乐：“呀喝，亮子，唱《捉放曹》哇？”准是我脸上连溅带抹，挂着不少白灰。这老头儿喜欢京戏，但凡他收音机够得着的电台，有京戏必听，实在找不着京戏了，他就拎出来那把脏得跟烧火棍似的京胡，往院子里一坐，嘤嘤嘎嘎没完没了。他还老把外弦儿对得高出半度来，听起来说不出地别扭。各有一好，又退休了，你不让他干这个，他干什么去？再说，论音量，他赶不上北屋里那四个大喇叭的收录机，论调门儿，也没东屋南头儿那个徐姨高。这不，老秦大爷一说，徐姨也赶紧出来凑热闹儿，用比京胡还高出八度的调门儿说：“怎么着，亮子，是你娶媳妇吧？”纯粹是起哄驾殃子。我准知道这功夫院子里那些玻璃的、纸糊的窗户里头还有不少对耳朵支楞着，必须不失时机地辟谣。我说：“徐姨您真逗，我离那还远着呢！是我们家有个亲戚要来。”老秦大爷说：“噢，敢情这么回事！”接着在小椅子上坐下来，准备调弦儿。徐姨可不满足，问我“怎么个亲戚呀？”我说：“是我爸的堂兄。”“堂兄？就他一人儿来吗？”秦大爷一听，也睁着双浑浊的眼睛盯着我，等着回答。老头儿准是也纳闷儿：是啊，单身一个，干嘛这么个闹腾法儿？这样一来，我可就开上了记者招待会。一听说打美国来，女记者逮着个头版头条儿：“哟！怎么没听张大夫说过？这可是件大事！他什么时候到哇？”老秦大爷也不对弦儿了，站起

来说，他有个侄子在燕京饭店，回头问问齐老师，要不要弄瓶五粮液什么的。

没想到记者招待会惹出一场麻烦来。晚上，徐姨把他们家蝙蝠牌落地式电风扇搬来了，一边大口喘着气，一边东张西望，像是要看出我们屋里还缺什么，她好即刻回去搬。我偷着瞄了我爸一眼，赶紧说：“徐姨，您这电扇真漂亮！可是都这节气了，怕是用不着，来，我给您搬回去！”徐姨拦住我：“嘻，小孩子家的，你懂什么！人家外国一年四季空调机都开着，当是咱们呢？”她多半以为“人家外国”的空调机冬天也呼呼地吹凉风。老秦大爷还没等我“问问齐老师”，就拎来一瓶汾酒。这玩意儿市面上见不着，我也闲不清老头儿什么时候去了趟燕京饭店。别的几家的第一把手也跑来了，所谓的“闻风而动”，有的捧来一对花瓶，有的送来窗帘，最要命的是谢学军跟他爸一人搬着一张沙发，一溜歪斜地走进来。我们家只有一个简易沙发，就是木头扶手的那种，上面还有一根弹级闹个人突出，一坐，正好顶在你屁股上最不该顶的地方。这不是因为我们家穷，置不起，而是因为剩下来的那一小块儿空间只能塞下一个沙发，而且只能是简易的。

我们屋子原本就挤挤叉叉的，这下子可好，成了委托寄卖行了。我爸应酬好心的邻居时显得十分狼狈，我妈则感动得要命，虽然她在送人出去对前前后后绊了不下十个跟头。等消停下来，我爸为我举办记者招待会的事大发脾气。还好，因为宏观上他处在情绪高潮期，总算给我留下申辩的余地。我说：“这事儿迟早人家得知道，所谓的‘纸里包不住火’，不说不如说，迟说不如早说，以免显得外道，让街坊挑眼。您和气，又乐于助人，在这院子里人缘极好，大伙儿都待见您。我妈呢，别看是护士，临床经验丰富，不亚于大夫。院儿里孩子们磕着碰着，大人们有个头疼脑热的，我妈没有不主动上门的。她热心，人家就敢来求她，就说深更半夜咚咚地敲门，这一年有多少回？”

都憋着找茬儿答谢呢，这才有今儿晚上这一出，您说是不是？就算这个茬儿今天没找着，赶明儿我姐结婚的时候……”我姐一旁着急说：“呸，看我不扇你！横是你自己想结婚了！你跟陶蓉的事儿，当是我不知道？”把我连累进去算不了什么，我这么一念叨，我爸不再觉得别扭，我妈也不那么激动了，两位老人都得到心理的平衡，安静下来。

夜里我醒了，先是听见闹钟恰恰恰恰地走动，接着听出我爸我妈在小声说话，蚊子哼哼似的。我迷迷糊糊又要睡过去，忽然听见个“亮子”，一下子精神了，也不知道老两口儿是夸我墙刷得白，还是研究我到底是不是一块上大学的料。我倒希望他们做出个英明决定，别再让我考第三回了，于是乎让底下那只耳朵也离开枕头，仔细地听。耳朵这么一支楞，我发现我姐也醒着，像是也在那儿倾听。我当然瞧不见我姐，全凭感觉。小时候，有一道离天棚不过一尺的大布幔把我爸我妈跟我们俩隔起来，后来呢，也记不清是什么时候了，又有一道小布幔把我姐跟我隔起来，细胞分裂似的。我那会儿盼着我姐考上大学也不全是好心，还指望她搬到学校宿舍去，我好扯下小布幔，独霸这块天地。谁知道那家伙拚得瘦成林黛玉，才考上个走读大学！下边要是还有指望，那就是她结婚，搬出去。可这得哪年哪月？皆因长期有这道小布幔隔着，我就有了一种特异功能，准知道我姐也在那一边竖着耳朵。我也就继续往下听。

果然，沉了会儿，我妈问：“你说，大哥到底能给咱们带来点儿什么？”声音虽低，却十分热切，我好像看见她眼巴巴地盯着我爸。我爸说：“那谁知道啊，反正不会空着手儿，总得带点儿什么，他信里不是还问咱们需要什么吗？”我觉得，我妈忽然从被窝里坐起来了：“你说，会不会是电冰箱？”我爸回了句什么，含含糊糊的，听不清。我妈说：“护理部主任她姐从美国来看她，带的就是电冰箱，日本造的。你猜多大？二百零五立升！谁送东西不拣好的送？他又不是没钱！”我爸

说：“咱们瞧着好的，人家不一定瞧着好。比起消费品，他们更看重艺术品，比方说，一幅油画，一只粗瓷儿花瓶什么的。”我妈惊呼了一声：“花瓶！”活象我堂大爷真捧着个花瓶从大门外走进来。我爸说：“小点儿声！”又说，“他们送礼品，习惯上每人送一件。”沉寂了一下，才听我妈说：“那不好，揪零碎了，不如整件儿的……”

这功夫，我姐忽然接茬儿了，把我吓一跳：“一人一件儿好！什么都成，反正得归我自己！”我妈嘻嘻地笑起来：“死丫头，这都什么时候了，明儿个还上学不？”话是这么说，她可又跟我姐一起，兴致极浓地嘁嘁喳喳起来。我姐说：“既然人家问了，就该告诉人家：需要电冰箱！人家外国送礼的时候都爱问，你需要什么？你告诉他，他反而高兴。不然花不少钱买件东西，你有了，再不就是你不喜欢，多让人家泄气！你们俩可倒好，前几天起就嘀嘀咕咕，想要吧，又不告诉人家，假模假式的！”我这么一听，行，我们一家子，连同这一院子的人，都精通洋务，了解外国人，不由暗自叹息一番。听见我妈跟我姐又回到正题上，母女俩使劲地猜，要是每人一件，会是什么。敢情我姐也并不是“什么都成”，她想要一条金项链儿，要求也不算高，18K的就行。要是没金项链呢，有块纯毛衣料也凑合，但是颜色得可心。假如是一瓶香水什么的，那可就有点儿煞风景了，不过，估计客人还不至于那么小家子气……

她们这么一嘁喳，弄得我也有点儿沉不住气了。我估摸我的那件当然不会是金项链儿，但也不会比金项链儿差。为报答我堂大爷的照片，我爸也寄去过一张我们的全家福。那会儿我老嫌上面的那个我太呆，也太老，像二十好几了，我姐倒成了我妹妹。这回，焉知我不因此反而占了便宜，所谓的“塞翁失马”？那位拿起照片一瞧：“哟喝，我这个堂侄子都这么大了呀？这要是拿个电子计算器去应付他，怕是不太合适，干脆，给他来辆铃木吧！”西葫芦那辆就是“铃木”，把小子神气的！

那天晚上交警都回家睡觉去了，我说：“让我试试吧。”西葫芦说：“不成，别瞧就俩轱辘，这玩意儿可叫‘机动车’！”我说：“他妈的，我知道啊。”他说：“那也不成，不是我小器，这玩意‘噌’一下子就出去，人命关天哪！”小子那份儿德性，够十五个人看半个月的！这回我也来一辆，比小子的还新，让他瞧瞧“人命关天”！

自打幔帐里杀出个穆桂英，我爸就一声没吭。大概是悄悄话地让孩子听了去，有些个难为情。其实我爸也真是的，瞎清高什么！人就得想办法找个乐儿，干嘛老跟自己过不去？没实现的美事儿比已经实现的更美，唯其未知才有驰骋想象的广阔天地。大伙儿怀着希望在那儿东猜西猜，不是满有意思？

一连几天卖块儿，累得昏天黑地，我当是功德圆满了，谁知我妈还嫌不够劲儿。她说：“就算你大爷不能在家住，饭总得吃一顿吧？这儿有张单子，你跑跑东单跟崇文门菜市场，先买来，搁到你徐姨他们家冰箱里，省着临时着急。对虾什么买不到的，就托你秦大爷了。再有，你瞧瞧，咱们家碗碟儿有一个重样儿的没有？还都豁牙露齿的……院子里的人不好意思再张嘴，你那么些好同学，看看谁家有成套的能不能先借着用。茶具呢，要是有漂亮的，借一把壶，两套茶碗就成了。”

采购我不在乎，这比换棚顶轻省多了。最大的麻烦也不过是单子上有的，货架子上没有，多跑跑腿儿，可是借东西却实在让我为难。好朋友不少，只是这一年来几乎全没了。人家都考上了大学，还有闲功夫理我？也许别人并没瞧不起，是我自己疑神疑鬼，不管怎么说，站到人家面前就矮着半截子，我干嘛还非得死乞白赖往人家身边凑？我妈对我全不理解，骂我越来越没出息，学习好的不来往，专结交狐朋狗友。她就不懂得，“狐朋狗友”跟我一般高，在他们面前，我心里踏实得多！人家来了，她鼻子不是鼻子眼睛不是眼睛的，除了脸皮厚、万事不吝的西葫芦，都叫她得罪光了，这会儿又说我好朋友多。让

我找谁借去？

有心把她晾在那儿，又不好意思。说实在的，我妈这些天比我还累。晚上我都睡了，她还在地下又洗又刷，手忙脚乱。早晨我还没醒，她就准备好全家人的早点外带午饭，脚后跟打后脑勺儿地追公共汽车去了。挤到单位抱着一达子病历在人群里挤来挤去地喊号儿，一折腾就四个钟头，下午再接着折腾。既然我妈累一整天回来还要奋斗，我能讲出什么功德圆满？我只好咬咬牙，痛痛快快说：“好——嘞，您就瞧我的吧！”

我去找西葫芦，他家也没有。送我到门外，他一摸兜儿，把一叠票子塞进我手里，嘴里说：“买一套去，也不费什么事。”天黑了，看不清，凭触感知道全是大团结。也不知为什么，我心里一阵烦。我把钱往他胸前一攒，扭头就走。黑咕咙咚的，让小子撅着屁股一张一张摸去吧！

看来只好去我陶蓉了。

陶蓉他们家肯定有，就在大酒橱底下那层摆着。我准知道一到她家就能把那一整套包括着餐具和茶具的漂亮瓷器全搬回来，可我就是心里打鼓。陶蓉和西葫芦一样，跟我同班，毕业后也没考上大学，她爸是工人，不象我爸，硬逼着我考第二回。她家临大街，在门口挂出块花里胡哨的大牌子来，扩印彩照。就在我两耳不闻窗外事的功夫，她成了个小经理，女强人。她雇了一名技师，一名店员，把那俩小子治得服服贴贴，一心为她卖命。有一回她从后头追上我，挺自然地挽住我胳膊，边走边说：“明天晚上我请你吃饭，好吗？晚上六点，和平门烤鸭店，座位我都订好了。来祝贺我吧，买机器的钱昨天都还清了！你知道多少钱啊！以后除了交税，就是净赚！来吧，啊？别扭扭捏捏的，又不是你一个，还有小莉、刺猬跟西葫芦呢——请西葫芦纯粹是为了让你高兴。来吧，啊？求求你！”几句话说得我心里热乎乎的，于是我就去了。可是自那以后，我们就各忙各的了。

都二十八号了，我堂大爷随时都可能出现，所以找西葫芦的第二天早晨，一撂下饭碗我就去找陶蓉。

她的铺子已经开门儿了，小小店堂里正放着迪斯科音乐，叽叽呱呱，蛤蟆闹坑似的。陶蓉站在不大、但相当讲究的镶着银灰色金属边儿的玻璃柜台里，正跟一个二十几岁的顾客交涉什么，脸上一副冷若冰霜的神气。看见我，她嫣然一笑，大声说：“齐亮啊！所谓的（她故意把这三个字说得特别重）‘无事不登三宝殿。’快到里边坐，冰箱里有可乐，还有冰激凌，我说话就进去！”还没等我把沙发坐热，陶蓉就进来了：“你不渴呀？”说着就拉开冰箱，取出两罐可口可乐，砰砰地拉开，往玻璃杯里倒。我开门见山，说明来意，她笑了：“我不是早说了吗？纯粹是所谓的‘平日不烧香，临时抱佛脚’！”我眼睛盯着酒橱的玻璃拉门里头，说：“我这就得走了，你挺忙的。”陶蓉乐了，说：“不是你大爷要来么，没准儿一下子就照二百卷，欢迎到我店来冲印，在这一溜儿我们小有名气了。”我说：“你不用跟我做广告，你不忙，我可还得卖块儿去呢。”她说：“别说得那么可怜！”说着找来个装香烟的大纸箱子，把酒橱下层那九十六头的瓷器一件一件往里装，还不许我搭手，让我坐在沙发上吃冰激凌。“其实呢，”她说，“从前我一心想找你合办这个彩扩社，还仔细琢磨了怎么说服你妈。后来一想，算了吧，齐亮不象我这么没用，只能当个体户。他有才气，他比班上好些考上的庸才更该进大学。那么想当作家，就让他去深造，成个功底深厚的作家吧！”

认识陶蓉四年多了，不知她是这么看我的，把我估计得这么高！听了她这番话我不由生出些感慨，一时心绪竟有些乱糟糟的了。

陶蓉装好东西，用根红色的小塑料绳儿在纸箱上扎了一道，又端起来试试分量：“重倒不算重，就是不好拿，我让伙计给你送去！”说着就往外走。我慌忙张开两臂拦住她：“不

用不用，这么点地东西算什么，又这么近！”见她忙得额角沁出汗珠儿，长发也散落到胸前，我感激地说：“真谢谢你啦！”她把长发向后一撩，又用小手绢在额上抹抹，歪了头，笑嘻嘻说：“怎么谢呀，说句空话就完啦？干脆这么着：你克克我吧！”

“克”是我们班几个男生的黑话，是代替Kiss的，因为说Kiss太露。陶蓉也知道。既然她说让我克，那就不是说着玩儿的，我一下子心慌意乱，不知所措。大概为了鼓励我，她说完就闭上眼睛，微仰起头来等着。她那样子实在动人，所以我犹豫了一下，就往前迈了一步。没想到她的脸蓦地红了，往旁边一闪身。我狼狈不堪地抱起那一纸箱子瓷器往外走，她一声不响地在后头跟着。到了大门口，我转身说：“再见。”她满脸迷惘地望着我，说：“你就不觉得可贵？别人想碰我个小指头，大耳刮子早上去了！”

回去的路上。我只顾想着陶蓉的神情和她这句话，进门坎的时候，差点儿来了个马趴。

晚上剩下的炒圆白菜和柿子椒全馊了，我妈说：“现在青菜这么贵，多可惜！这要是有个电冰箱，少糟踏多少东西！要不怎么人家都说，电冰箱比电视机还重要呢！”我爸放下手里的作业搭茬儿了：“嘻，这得看是什么电视机了。咱们家是黑白的，又小，要是个十八时的彩电，你再试试，你准不这么说了！”我姐半截腰儿插进来一杠子：“知道买条金项链儿得多少外汇券？七百块！”我妈说：“你们吃现成儿的，喝现成儿的，就剩下看电视。我可得操心费力，管你们一天三顿儿。有电冰箱省多少事啊，头天晚上我不慌不忙把第二天中午的饭菜预备出来往里头一搁，第二天早晨就用不着起五更爬半夜的了。”

我爸到底有些超凡脱俗，不乐意老唱这个曲儿。这天我妈刚提出来二百立升冰箱耗电量是否准比一百立升的高出一倍的问题，我爸就讲起我堂大爷小时候的事来。我妈听见讲的是

那位老兄的事，倒也不以为忤，兴致满好地听着。这位堂大爷在我心目中带着点儿神秘色彩，我爸讲起来又颇有感情；我也就悄悄旁听。没想到这位老兄小时候竟是个十足的草包。我爷爷年纪轻轻就死了，我奶奶带着我爸他们几个住在他家的宅院里。俩人都念初中，他比我爸还高出来一年，可是数学作业全央告我爸给做，也不白干，做一回给一块钱。“他爱看电影，没完没了地看！解放前那会儿，电影院里一个片子一场接一场连着放，随时可以进去。赶上后半截儿也没关系，灯亮一会儿再接着看前半截儿。他可倒好，一进去就不出来了，一场接一场，也不知道看多少遍，瓜子儿皮嗑得把脚丫子都理起来了！回到家就写情书，不会的字儿问我，有时候干脆让我替他写。”

结果呢，那位老兄考高中的时候傻了眼，死乞白赖央告我爸替他考，“回头我请客，全聚德、东来顺，随你挑！事成之后还有重谢，要什么，也随你挑！”我爸带着那种一切老人回忆年轻时光的沉思神情说：“我不是图他什么重谢，是看着他怪可怜的——我们俩好！我开头儿推脱也不为抬高身价，是胆子小，生怕出事。倒也没出什么事，顺顺当当干了回冒名顶替的勾当。也白替他考了，他高一没念完就随同全家去了美国，那是一九四八年……”

我妈听着光是笑，我可听出点儿学问来。机会难得，我忍不住一旁插嘴说：“可见人有出息，不一定小时候就得怎么怎么着，也不是非得考上个什么不可。”我爸扭过头来：“这儿没你的事！”接着噗嗤一笑说：“你小子能捞着什么稻草啊！你大爷在那儿上了大学，后来还考上了博士学位。”看出我爸心情特好，我胆子大起来，此时不做他的工作，更待何时？我笑着说：“您哪，什么都好，就是思想有点儿旧，跟不上时代的步伐！能考上大学当然好，谁不乐意受高等教育？可要是挤不进那个高门楼呢，也犯不着挎上十个手榴弹背上八十公斤的炸药包，玩儿命地硬炸进去。咱们家已然考上一个了，这叫

百分之五十，闹着玩儿的？谁也不能说您数育子女无方了，干嘛还非得百分之百？再者说，俩大学生您供得起吗？瞧我姐现在那矫情劲儿（我姐没在场，这也是机会），一个月光吃饭一项就花去您工资的一半儿，买吉它还非得‘红棉牌儿’的不可，这几天倒好，又惦记上金项链儿了！要是我也变成她这样，您跟我妈还不要着吃去？就算我炸进去了，大学毕业了又能怎么样？您倒是大学毕业了，甭说别人，您跟我们班西葫芦比比！去年他也没考上，在家里鼓捣蚯蚓，也没养多少，只供应钓鱼的那帮脑袋。一年下来，他们家房子翻修了，添置了‘耐用消费品’，还来了辆摩托！现在摩托车买了白买，公安局一律不给发牌照，可这卡不住西葫芦，人家买了一辆带牌照的，‘不就多花一千四嘛！’，听听人家那口气！您多会儿这么说过话？蚯蚓玩儿腻了，今年又申请个执照摆书摊，一个多月功夫，比您一年挣得都多。您是没辙啦，就算您看得起这一行，教育局也不会答应您辞去神圣的事业鼓捣蚯蚓去。我不明白的是，您受够了罪，干嘛还非要死拖着我也走您这条路？”

老头儿当然容不得我这般大放厥词。从我一开回他就据理力争，逐条驳斥。他的话早把我耳朵磨出厚厚一层老茧，因此我有极强的免疫力，尽管我妈也披挂上阵助他一臂之力，不过跟我杀了个旗鼓相当。还好，老头儿老太太都没发火儿，虽则始终也没软下来。我心想，老头儿成见太深，所谓的“冰冻三尺”，我也只能学他的样子，跟他慢慢地磨吧！

迎接佳宾大会战的最后一个插曲是我爸从外头抱着两个细长的纸包走进来，象抱着一对褪襁中的婴儿。我们一齐围到桌上去看，我爸小心翼翼地展开印着淡蓝色图案的工艺美术品商店的包装纸。第一个纸包是只很高的景泰蓝瓶子，精致高雅又辉煌富丽，十分招人喜爱。另一个纸包是文房四宝，长长短短十二支这个毫那个毫的，一块很大的有花纹、烫着金字的墨。还有一方盘踞着一条龙的大砚台，分别装在三个玻璃面

的锦缎匣子里，古香古色的。我妈并不细看东西，急匆匆靠近我爸，低声问：“多少钱？”我爸笑笑，从蓝中山装上衣兜儿里掏出存折递给我妈。我妈慌忙翻开，惊叫了一声，呻吟似地：“都花了！”我姐凑上去，伸长脖子：“到底多少钱？”我妈没听见一样，只顾两眼呆呆地看着我爸：“你不过啦！”我爸像是早料到要有这场麻烦，用袖子擦擦脑门子上的汗，宽容地笑着：“没事儿。我再多开一个补习班……”我姐一把从我妈手里夺过存折，看了一眼，也叫起来：“哟，九百！您这是干嘛呀！”我爸还是笑着：“没那么些。我兜儿里还剩下三十多呢！”我姐在家特别霸道，说话简直就肆无忌惮：“好家伙，存折上就剩下五块，您可真敢花钱！也不想想，人家是美国公司的大经理，就算您花上一万，人家看在眼里吗？要送礼，买件小玩意儿意思意思就过去了。我看您哪，就是死要面子！”我爸没吭，脸上还僵着个笑。我可是看不下去了，瞪起两眼对我姐说：“你算老几？少在这儿指手划脚的！有妈说的，也有你说的吗？”倒不光是因为我姐太狂，我是打心眼儿里觉得我爸做得对，人是得有这么点儿志气！

这回可算是万事俱备了。不光是我们家，满院子的人都觉得贵客就要临门，有些神经质。张家的人进院子告诉说：“齐老师有人找您！”王家、李家、赵家就都有人悄悄凑上玻璃窗把自己的鼻子压扁，其实来的不过是我爸一个同事。胡同里开进一辆出租汽车，也有人跑到大门口探头探脑，活象这条街只有我们一家有资格来小轿车。总而言之从早到晚一惊一乍的，所谓的“草木皆兵”。在节日即将到来的轻松气氛里，大院儿还紧绷着这么一根儿神经！

接下来，事情发生了戏剧性的变化——我说是“戏剧性”，一点儿都不夸张！我爸接到一封电报，是我堂大爷从香港拍来的，说是公司有紧急公务需要处理，即刻返美，赴京未能成行，歉甚，撼甚！云云。

其实客观地、冷静地想想，事情又很平常，甚至可以说，很正常。一个人要去看看他堂弟，这人主持着一家大公司，很忙，一时又不能去了，这有什么不正常的？你说不正常？现代交通十分发达，从中国飞到美国不过十几个小时，反之也是如此。他今天有事，回去了，明天办完了事，又来了，根本用不着扯什么戏剧性不戏剧性的蛋！一封普普通通的电报，怎么就是晴天霹雳、当头一棒、汤浇蚁穴、火燎蜂房？

可惜呀，人就是专爱跟自己过不去。全家人顿时都觉得陷入了极其狼狈的境地，连我这个一向自命超脱的家伙也没例外。光是一家子互相嘲笑也好办，比方说，我妈嘲笑我爸花光了全部积蓄，我爸嘲笑我妈让我拆棚，我姐嘲笑我举办记者招待会，我又嘲笑我姐一心惦记着金项链儿，等等。问题还不完全在这儿，那儿还有一大院子的人哪！他们也一心想看见的美国贵客到底是真地存在，还是一口气吹出来的？我们到底应该一家四口把门插起来悬梁自尽，还是夜里放把火把这一院子人全烧死？

这天晚上我们四个都不说话，可谁都明白谁心里想什么。我爸或许是耐不住那种难堪的沉寂，终于到南院儿周叔家去坐了。我姐哼一声说：“他倒好，还有心思串门儿！”接着眼珠儿一转，想出了高招儿：“对啦，先有个过渡——别说客人不来了，就说过几天再来！”我问：“要是过几天不来呢？”我姐说：“瞎，不会再过几天？各人忙各人的，都有一大摊子事，谁还老拿眼睛盯着！”我又问：“那借的东西呢？还，还是不还？”这下子我姐也没主意了，正是所谓的“智者千虑”。

我爸从南院儿回来，一进门就直奔小柜子，把摆在顶上的景泰蓝大瓶子和别的礼物，大纸包小纸包，一股脑儿堆在床上，然后掀起小单子（那是我妈怕迎宾的大床单给弄脏，临时铺在床边的）四角，把东西包起来。我们面面相觑，我姐满脸迷惑，我妈与其说迷惘，不如说惶恐，这也使我生出几分不安。但是

我爸只把包裹用一只手提起掂了掂，就放下了。他转身向我妈笑笑说：“航空邮寄是不行了！加上包装木箱儿，怕是要四百多块……不过小英子说，海运便宜得多。也就是多走几天嘛！”

原来他是去找在邮局工作的周继英打听这事。我妈释然，我姐却睁大了眼睛，像盯着一个怪物似地盯住老头儿，连声音都变了：“您……还要给他寄去！”我爸看我姐一眼，笑了，轻轻拍拍她后脑勺儿：“也难怪。对你们来说，他不过是个陌生的亲戚。可是别忘了，他是我儿时形影不离的小伙伴啊！不管我怎么翻来覆去地看他寄来的照片，我眼前出现的还是那个顽皮的孩子，他和我童年的一切紧密联系着……”

就在我帮我爸搜集齐木料，开始钉包装用的小木箱时，我爸又接到一封香港来信，大纸口袋里花花绿绿一叠子纸片片。凭着那纸片片，可以在北京指定地点领取一台日立牌一百七十一立升电冰箱和一台索尼牌二十吋彩电。里头还有一封我堂大爷的信，信上说，顷发电报未能尽意，谨借尺素再表对兄弟、弟妹的歉疚与思念之情，来日方长，相见有期；区区礼物不成敬意，且家中泰半早已置备，权作馈赠弟妹亲友之用吧！

卖块儿的自然又是我。我借了西葫芦的平板三轮儿把东西拉来。家里很是热闹了一气。院子里虽有几台彩电，却没有带遥控的，大伙儿都觉有趣。我就把那个计算器似的玩意儿一一交到他们手里，请他们操作，有人还走到门外，试试隔着窗户灵不灵，大伙儿开心了一番。这回再还东西，也怪，都收下了，好像我家客人已然来过。

没还的只剩下陶蓉的那套瓷器，也已经好好地装在香烟纸箱子里了。坐在冒出一根弹簧的沙发上看电视，我心里却想着陶蓉，也不知道明天去还她东西时，她会不会还要求我用“克”来谢她。

一个关于爱情的故事

我爱辛霞，辛霞也爱我。不过她爱我的方式让我有些受不了。搁在你身上，多半你也受不了。

辛霞是我的……我的……我的意思是说她是我的那位同我履行过在法律上生效的正式手续跟我生活在一起的人。来稿里提到这号人，用得最多的是“妻子”，有的干脆就用一个字：妻，透着那么诗意，那么有文学味儿。可生活里极少听见有人这么说，何况我这儿又确实没那么多诗意。也许称“爱人”好些，尽管也有异议。我念大学时辅导过一个日本留学生，他就提出质疑，说，“爱人”这个词儿听起来不大好听，像是个什么不正经的女人，再者说，结了婚的叫“爱人”，那么没结婚又正相爱着的人该叫什么？还有，结了婚以后要是不爱了呢？

我的任务就是给他“解惑”，所以开导他说，语言这种东西是约定俗成的，别较真儿。爱人就是老婆，正经得很——中国的爱人实际上比外国的老婆还要正经得多！“我爱人”、“你爱人”、“他爱人”，你尽管放心大胆地用好了！还没结婚的那叫“对象”或者“女朋友”。至于结婚以后不爱了，也不能说没有，但是，“他不爱他爱人了”和“他不爱他老婆了”一样，逻辑上绝对地没毛病！

你看得出来，我对“爱人”这个词儿毫无成见，十分信任，甚至坚决捍卫。问题是，我习惯上说“老婆”，说别的都咬嘴。

除了当着辛霞的面不敢放肆，我跟别人提到她的时候都这么讲。后来添上个“我老伴儿”，这是受了一位老作家的启发。有一回我到这位老作家的府上去约稿，一个漂亮的年轻女子笑眯眯地端来一杯冷饮。两鬓染霜的作家用手朝她一指，微笑说：“我老伴儿！”有好长时间我都咂吧着这句轻描淡写的话，觉得韵味无穷。

一个星期六晚上，三、四个朋友来我家侃大山，瓜子皮嗑了满地，二两茉莉花茶全泡光了。客人走后，我发觉我们那位脸色不大对劲儿。我赶紧道乏儿，说让你受累啦，还弄得这么晚，影响你休息……那位把头一扭：你少往别处扯！你说，你跟同事提到我的时候，叫我什么？我这才明白，多半是我侃得忘形，提到她的时候冒出来个“我老伴儿”。我连忙赔笑说，这不过是个幽默，而且很有韵味儿，只会反衬出你年青。况且，这里头包括着双方，如果说你“老”，那岂不是说，我还比你“老”出五岁？她冷笑一声说，不打自招！此地无银三百两！欲盖弥彰！哼，亏你还是个评上职称的正式编辑，“老婆”有个屁“韵味儿”？有什么好幽默的？怎么就“包括着双方”？嫌我老你干脆直说！

原来我只不过说出个“老婆”。打这以后，我就再也不敢带“老”字的词儿了，不论在什么场合。

其实背后这点儿学问我最清楚——那四个人里头有一位是我们编辑部的女编辑。辛霞认为她老而且丑，构不成什么威胁，因而破例地给她发了入境签证。孰料变生不测，老头子突然明目张胆地讨好一个异姓，并影射她“老”，自然意在指那女编辑年轻。是啊，日复一日地一起厮混，难免不由熟悉而生情，一旦生情便情人眼里出西施，丑变为美，老变为年轻。公平一点儿说，我那天也有失检点，确乎常常面朝异姓谈笑，不过是怕冷落了不甚健谈的唯一的女客人。在辛霞的连珠炮面前，我却只有苦笑，并不敢不打自招此地无银三百两欲盖弥彰。

有一天我坐在写字台上看稿子，辛霞伸过细长、很可爱的小脖子问我：怎么样，写得不错吧？我当时被作品吸引住，忘了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随口说，真不错，很长时间没看到这样的稿件了！还说，我估计问题不大，明天就送审。我这么一说，她马上就利用鼻腔的共鸣产生出一种表示轻蔑的声音：不用说，是个年轻的女作者喽！我知道倘是男性，年轻也就不足虑，快刀斩乱麻说，男的！她把稿子“唰”地一合，小手儿一指：瞧，晴雪！干脆晴雯得了，我们这儿正好有个贾宝玉！我装作没听见后半句，说，名字说明不了什么，我高中时有个女同学叫牛大滚，反过来，现在有个诗人兼剧作家叫任延芳，秃顶，将军肚，稀稀落落几根小胡子……辛霞突然变了脸，用手一指我鼻子说，严肃点儿！胡搅蛮缠就能混过去？不是你心里有鬼，为什么女的硬说成男的？当是我没瞧见她给你的信哪？“我是个阅历好浅好浅的小小女孩”，恶心不恶心？

那类信往往很长，我的办法是用曲别针别在信封上，没必要就不看了。这封也一样。稿子我刚刚带回来，肯定是奉命去对门副食店换酱油的时候遭遇辛霞的例行检查了。我说这信我根本没看，不行；我说信的抬头是编辑部，不是我的名字，你看嘛！还是不行。她抓住一个“女的硬说成男的”追问我想发她的稿子究竟“要搞什么名堂”，闹得我直想从六楼阳台上跳下去。

诸如此类的事层出不穷而且愈演愈烈。这天我和辛霞走在王府井大街上，她紧紧挽着我的胳膊。忽然间我觉得胳膊松了，头皮却紧起来。脑袋转动不得，我只好拼命向侧面转过眼球去。我看见辛霞半只手，染得红而闪亮的拇指指甲，以及我耳朵的一部分。在记忆中，这是我第一次不必借助于镜子瞧见自己的耳朵，所以有些心慌。我低声喊，快放开，疼！又这么多人，什么样子？她说，你也怕看哪？那就别看人家！干嘛死乞白赖盯着那个穿红裙子的？我把眼球转向正前方，对面滚滚涌来的

人流里好像确有一点红。我叫屈说，还离那么远呢，我“盯”得住吗？话音未落，耳朵又猛地给火烧了一下似的，让你装傻！我说的是刚刚跟你擦肩过去那个！好汉不吃眼前亏，我赶紧说，松开，我保证只看着脚底下就是了！随着她鼻腔里一声共鸣，那半只手连同我耳朵的一角果然不见了，我的头皮也松弛下来，一时觉得说不出的舒服。

可惜好景不常，功夫不大，她拇指上的红指甲和我耳朵的一小部分重新出现在我视野的一极，这回据说是个留披肩发的。我忍无可忍，使了个春秋笔法，说我不习惯像老想捡着人家钱夹子似的，干脆这么着吧，我闭上眼睛，你当瞎子领路人，搀着我走！万没料到，她竟欣然说，要是你实在管不住自己，试试也行。她请君入瓮，我也只好自食其果。幸好这样行走了一段，她先叫起苦来，说唉哟，你怎么老往人家身上走？累死啦！算啦，反正我已经想出好办法来了……

随后的几天里，辛霞为她的办法沾沾自喜，我却为她的沾沾自喜惴惴不安。我想弄清她的“好办法”究竟是什么，拐弯抹角地试探。她得意地说，星期天向你宣布！要宣布为什么不马上宣布，偏偏要等到星期天？我猜想她是要利用这几天办理退职手续，星期六办妥，星期日宣布，从星期一开始对我实行全面监控。上班路上她看我是不是死盯着红裙子绿衣裳披肩发，编辑室里她看我是不是跟女编辑递条子咬耳朵眉目传情，约稿时她看我是不是去找阅历好浅好浅的小小女孩，进邮局她看我是不是给大学时代要好过的女同学暗投情书，或许还包括年轻的女营业员把邮票递到高柜台上来的时候我会不会乘机捏捏她的手——她在这方面有着极其丰富的想象力，完全可以造就成一个专写爱情小说的女作家。

我被这个念头折磨得白日里食不甘味夜晚净做噩梦，不怕别的，就怕领导上当真以为我是个私生活上极不严肃的家伙，同事们得到一大堆笑料。还好，辛霞并没有退职自然也就没有

什么全面监控。她星期天早上出去中午带回一副状似风镜的绿色太阳镜，向我宣布的决定也不过是你只要一出家门就要把它戴上记住不回家什么时候也不许摘下来。我心里觉得奇怪问她这是什么眼镜？她说这是特制的高档太阳镜，要不是有个老同学在眼镜公司当头头儿，想用普通墨镜的价儿定做这么高级的东西门儿都没有！我一边盘算我有哪些同学当公司的头头儿也可捞点儿好处，一边把眼镜戴上去，这一戴上可就顿时吓得魂不附体——

眼前的那张面孔刚刚还十分俏丽，此刻已变得百分狰狞。她的眼睛有一只眯成一条线另一只却猛凸了出来，像粘在上面的一个墨绿色的大汤圆，而且颤颤悠悠，像是随时会掉下来。端正的小鼻子不见了，代之的是一个黑黑的深洞。一张脸歪歪扭扭，下巴拉长了足有半尺……这哪里是什么辛霞，整个儿一个吃人的妖魔！

我正惊得手足失措，那张令人丧魂失魄的脸又突然扩大，辛霞从我头上扯下眼镜娇嗔说，不是跟你讲了在家不许戴嘛！我再细看她手里那副绿眼镜，发现镜片外面虽也光滑平整，里面却凸凹不平疙里疙瘩许多大大小小的泡泡儿。

辛霞有术，令明眸皓齿顿时变成青面獠牙，所有红粉佳人顷刻化作食人怪兽，我却心想倘从此天下太平耳朵不再遭受无妄之灾，又何乐而不为？只有一条提出商议：编辑部光线太暗且要阅读稿件，能否在那里免戴？批复曰不可，你们不是可以在家看稿子么回来看嘛我就那么让人讨厌？我当然也就无可奈何以大局为重求得安定团结。

谁知好景还是不常。编辑部新来了位女大学毕业生见了谁都叫老师笑眯眯十分谦虚。偏偏主任多事，介绍我时说他工作很有经验且具创造性你有什么问题可以多向他请教。那位大学毕业生很听领导的话果然就来我家向我请教。她初来乍到并不知我家来女客必须事先领取入境签证，我虽心中打鼓也不便立

即就下逐客令，看表时间尚早，我请她坐下，沏了一杯茶捧上。不幸天有不测风云人有旦夕祸福辛霞这天偏巧提前下了班，她推门见我们说说笑笑就是一怔。我心想糟了今天这漏子捅得不小，客人不但非法入境而且又穿件雪白蝙蝠衫下边红裙子留着披肩发活脱一个小妖精！果然辛霞一指我鼻子说你为什么不戴眼镜？我说咱们有言在先在家里除了看电视时一概不戴眼镜！她说好哇你敢顶嘴有人撑腰是不是？那说的是家里只有我一个人现在来了小妖精你也不戴！如果你遵守纪律戴着眼镜就绝不会跟这个小妖精凑到一处嘀嘀咕咕唧唧我我说不定还搞了别的名堂！那位编辑部新来的年轻人“呸！”了一声把长头发向肩后一甩挺胸收腹蹬蹬地响着高跟鞋走出去。我气了个一佛出世二佛升天火冒三丈，大喊大叫说简直岂有此理怎么这样无理取闹？人家是个新同志工作不熟悉碰到困难跑来向我求援，你这样胡闹让我以后怎么做人！正所谓泥人儿还有个土脾气兔子急了也会咬人。我当着辛霞的面儿大气也没喘过一口，突然之间如此大发雷霆就完全把她镇住。本来应该见好儿就收偏我缺乏自知之明，见她老实下来又恨恨地说，懂得什么叫逆反心理不？一个孩子没偷东西别人老说他偷，说来说去把他说急了没准儿他真去偷！你没完没了说我在外头不老实把我冤枉得没地方说理去，没准儿哪一天……

话音没落辛霞就“噌”一下子如同一只大猫般跳到桌子上揪住我耳朵。我先觉得头皮发紧接着脖子发紧接着全身都发紧。有人说人在极其激动的情况下会迸发出大于正常情况下几倍的力量我根本不信，说那为什么跳高运动员不极其激动一下把世界纪录提高到三米六十八？现在知道这纯粹是我阅历太浅且又自以为是。辛霞一激动迸发出的力量竟克服了地心对我的吸引力使得我双脚离地。我觉得悬在半空悠悠荡荡不大好受，想喊别开玩笑可是脖子太紧又喊不出，就在这节骨眼儿我听见“吡啦”一声怪响声如裂帛，同时也就颓然坠下一屁股坐到地板上。

辛霞完全吓呆了，手臂横在半空凝止不动，小手儿里捏的正是完整的以前我看它要借助于镜子后来拼命斜了眼也只能看到一小部分的那件东西。

也不知怎么糊里糊涂我就躺在一边飞驰一边狂叫的救护车里。辛霞坐在担架顶端一手抱着我一手捏着那件东西。那东西已经流尽最后一滴血变得十分苍白如同一个富强粉的饺子，但是更让我关注的不是那个饺子而是辛霞本人。她是那么温柔地拥抱着我又不不停地用发烫的嘴唇吻我，点点泪珠从颊上滚落把我的脸弄湿了一大片。她边哭边说你不要着急，现在外科手术特别发达能接好断指断手断腿，断耳再植绝对没问题，你放心吧一切都会好起来的！她又喃喃低诉越想我越觉得对不起你，我知道你什么问题也没有可我就是担心，就因为瞎担心让你受了不少委屈。你对我真心真意我虽然没说可心里明白，相形之下我待你是多么的不公平！以后我绝对不会再像以前那样愚蠢了，请你相信请你相信请你相信……她说着失声痛哭又连连吻我，我觉得非常感动非常激动非常幸福，心想休说一只耳朵便是两只一齐揪下去了也值得！

大夫护士急匆匆奔跑了一通决定给我做断耳再植。主刀的医师走上来查看伤势。虽然她戴着雪白的大口罩只露着眼睛和眉毛，我还是看出她十分年轻因而担心这是个实习大夫，未必适合做这样复杂的手术。我仅仅担心而已并不敢挑剔；辛霞却跳上来一把扯下医师的大口罩，大喊大叫说不行，这个太年轻也太……也太……不行，绝对不行！一位护士出来做工作：你这个家属也真是的，别看这位医生年轻，做了十八例断指再植无一例失败的！别的医生都在手术台上，再耽搁，这只耳朵就完了！

这根本就文不对题。我呻吟着说，快回家取我的眼镜来！又对医生说，请你们耐心点儿，她从来说到做到，我不戴上眼镜她决不会签字的！

等辛霞急如星火地取回眼镜，我的那只耳朵已经像煮熟后又放了三个钟头的饺子，变得蔫巴巴的了。我只好换上一个用永远也不会变得蔫巴巴的材料制成的耳朵。

我很是难过了几天，直到看出这只新耳朵的优越性——不管辛霞怎么用力揪扯，它都不疼！

载《北京文学》

1988年五月号

打赌

我们班赵凯最爱打赌。一言不合，他就歪了脖子问：

“你敢打赌？”

当然，下边接着就有：“赌什么的？”

有时候赌得有道理，比方说，星期六晚上那场广东对香港的足球赛。上回是香港队赢了，我料定这回是广东队赢，因为本来就棋逢对手，双方历来交替着胜负。可赵凯却认为，上回他们赢，是因为队员里增加了一个英国大个子，他们瞧出便宜来了，这回准得再增加一个，说不定还是两个，广东队准输！

“你敢打赌？——赌什么的？”

但是他的赌也常常打得一点儿道理都没有，纯粹为了顶嘴。你不是那么说么，我偏这么说。一旦犯了倔，我说明天早晨太阳肯定从东边儿出来，他也敢拧着脖子跟我赌！我呢，说老实话，来了犟劲儿也不必他差多少，让他逼进死胡同，我也会瞪起眼珠子，愣说公鸡会下蛋。

春游的头一天，我们俩放了学一道往家走，一边商量着明

天带不带鱼竿。这事商定后，我又盘算明天带什么吃的。一提到这个，赵凯就不吭气儿了。他家穷，能给他来回的车费就不错了。“其实我们家钱也不少，”有一回他告诉我，“全让我爸输光了一——你可别跟别人说去！我爸赌钱老是输，输了不痛快，回家就拿我出气。我妈见他又踢又打，心疼我，就上来拉，一拉，他连我妈一起揍。我妈那么瘦，唉，还不如让他揍我呢……”

我见赵凯不吭气儿，就想起他这些话。我说：

“哎，跟你商量件事儿。我顶烦春游的时候背一大堆吃的了，一上午玩儿不痛快。这回咱们俩合作好不好？我负责准备吃的，到时候你背着。就背到中午嘛！”

他小心地看了我一眼，吸吸鼻涕说：

“你……准备两个人的？”

我说：“那当然。也没什么特别的，吃饱了肚子就得！来两个法式面包，大香肠，一人一盒奶油曲奇，五个香蕉。本来冰箱里有现成的易拉罐雪碧，一人来上两个，可那玩意儿太沉……”

赵凯说：“没事儿，我有劲儿！”

赵凯中计了。我当然不能让他背一上午，可我要是照实里说，他肯定不干。吃的落实了，赵凯又来了情绪：“萧杰你猜，明儿个叶莹莹穿什么衣服？”

我还真猜得出。我早注意到，每回有重要的活动，她都穿一条宽背带的红裙

子，上面绣着个黄色的小猫脑袋，其实那是衣兜儿。可是，赵凯干嘛要问我这个？我反问他：

“你说她穿什么？”

“小猫裙子，红的！你信不信？”

我不回答，又问他：“你猜，张玉玲穿什么？”

他想想说：“猜不出来……”

“董芬穿什么？”

“猜不出来……”

我向他扮个鬼脸儿：“哈！都不知道，就知道叶莹莹的！”
赵凯脸红了，用两个胳膊肘儿提一下裤子——这回老师提问到他，他站起来都来这么一下，这说明他很紧张。我不乐意让我的好朋友紧张，马上又说：

“那么多衣服，她干嘛非得穿小猫裙子？我不信！”

赵凯高兴了：“你敢打赌？”

我说：“赌就赌！赌什么的吧！”

他说：“一支钢笔！”

我说：“好，钢笔就钢笔！”

回到家，我就后悔了，我等于跟他赌公鸡下蛋。我心疼我
那支钢笔。那是我期末考试进入前三名，我爸送给我的奖品，
14K金的，特别好使！

我去买吃的，路过叶莹莹家门口，正看见她跟两个女孩子
跳橡皮筋儿。一见我，她丢下手里扯着的橡皮筋儿，跑过来说：

“萧杰你去哪儿？”

跟别的女生不一样，她好像特别讨厌男生，不怎么爱搭理。
大概因为明天要去春游，她很高兴吧！我赶紧回答：

“我去买明天吃的东西！”

他说：“还得自己去呀？我妈早给我准备好了！”

说了几句话，我鼓起勇气问她：

“叶莹莹，你明天穿什么衣服？”

叶莹莹惊讶得两道小眉毛耸起来：“呀，怎么问这个？”
看出我有些不好意思，她又变得笑眯眯的：“明天你就知道
了！”

我没办法，一咬牙，把我和赵凯打赌的事说了。她叫起来：

“哎哟，你们男生真坏！还注意人家穿什么衣服！”

说的时候并不生气，好像还挺高兴。她接着说：

“告诉你吧萧杰，你输啦！我可不能改变计划——这对赵凯不公平！”

我说：“我也没让你改变计划呀！”

回到家里，在把吃的东西装进背包时，我把我的那支自来水笔装进赵凯那份食品袋里。

大出我意料的是，第二天叶莹莹穿着一条牛仔裤、一件红的夹克衫！我心里很感激她，可是又觉得对不起好朋友——这叫什么事儿啊！我几乎打不起精神玩儿了！

沿着大湖往前走的时候，我找个机会凑到叶莹莹身边，对她说：

“谢谢你！”

她怔了一下，接着就哈哈地笑起来，笑得蹲在地上。

“我昨天吓唬你呢！那件裙子让我扯了个口子，我妈缝了以后，别提多难看了！我根本就没想穿……”

赵凯很有君子风度，也带着他那支自来水笔，野餐的时候，掏出来交给我。

我立刻还给他，说：

“是我输了！”

我把我的“小动作”向他坦白了，还说，要不是叶莹莹的红裙子扯了口子，她肯定要穿的。赵凯说：

“反正没穿，还是你赢！”

我坚持说：“你赢了！”

我们俩还头一回这么谦让。

这以后，赵凯又跟我打了三次赌，也许是四次，都是我赢了。赵凯开始佩服我了，他叹着气说：

“你运气太好！”

到学期末，赵凯忽然有好几天无精打采，我哄他开心，他

也高兴不起来。

这天下午课外活动，赵凯又来了情绪。他像一只好斗的公鸡，两只眼瞪着我说：

“我们楼里一个阿姨肚子里长东西，住医院做了手术。都说她得死，你猜，她死得了死不了？”

说真的，打这种赌实在没劲。可是赵凯好久没跟我打赌了，我不愿意打他的高兴。我问他：

“你猜呢？”

他犹豫了一下，说：“我猜她一定得死！”

我像往常那样，一瞪眼说：“你敢打赌？我说她一定死不了！”

赵凯呆愣愣地看了我一会儿，突然扑上来搂住我脖子，哭起来。

我被他弄糊涂了。我把他的头扳起来问：

“你怎么了，赵凯？”

他哭着说：“我妈得了胃癌……都说得了这种病准得死……我不信。你说话最灵，你说死不了，我妈就一定不会死！”

1989年3月15日

年4月3日第21版

载台湾《联合报》1989